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017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振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露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风险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三)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6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7
第十节 公司治理.....	98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13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总公司/飞利信/北京飞利信/飞利信公司	指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飞利信集团/集团	指	飞利信科技集团（母公司为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飞利信电子	指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湖北飞利信/生产基地/湖北生产基地/湖北工厂	指	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蓝数码/东蓝	指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原东蓝数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东蓝	指	北京东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12 月签署转让协议，2021 年 3 月 16 日工商变更完毕
东蓝（北京）	指	东蓝（北京）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4 月原北京东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分立，分立为北京东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和东蓝（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天云动力/天云科技	指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厦门精图/精图信息	指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杰东/杰东控制	指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欧飞凌/欧飞凌通讯/欧飞凌	指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仕物流	指	博仕物流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互联天下	指	互联天下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国信利信	指	国信利信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新华频媒	指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中大京堂	指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众华创信/国家培训网	指	北京众华创信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小飞快充	指	北京小飞快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北京飞利信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5%
联诚智胜	指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17%
大河云联	指	中卫大河云联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4.61%
众华人信	指	北京众华人信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年底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20 年 1 月 8 日工商变更完毕
宁夏飞利信	指	宁夏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飞利信	指	黑龙江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工商注销
网信阳光	指	北京网信阳光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珠海粤能	指	珠海粤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火网	指	天津火网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已转出，工商未变更
银湾科技	指	北京银湾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已转出，工商未变更
木业电子交易中心	指	北京木业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5%
林木商品交易中心	指	大同林木商品服务有限公司（原大同林木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5%
飞利信网络科技	指	北京飞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飞利信电子持股 34%
网博视界	指	江苏网博视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北京网博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24.32%
中煤时代	指	北京中煤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15%
天亿达	指	苏州天亿达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已转出，工商未变更
飞利信投资控股	指	飞利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凤凰金控	指	凤凰金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10%
凯视达	指	北京凯视达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飞利信信息安全	指	北京飞利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飞利信电子持股 20%
淄博飞利信	指	淄博市飞利信传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飞利信科技持股 51%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上年同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财务顾问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飞利信	股票代码	300287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北京飞利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Philisense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hilisens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振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 2 号金唐酒店 3 层 3078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 2 号飞利信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philisense.com		
电子信箱	phls@philisens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婷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 2 号飞利信大厦 12 层	
电话	010-62053775	
传真	010-60958100	
电子信箱	phls@philisens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经济参考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丛存、曹静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国际企业大厦 A 座四层	江亮君、楼航冲	2015.12.23-2017.12.31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971,670,066.78	1,472,351,757.26	-34.01%	1,425,586,66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15,382,340.38	32,090,403.20	-4,198.99%	-1,959,223,19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25,934,124.59	20,328,542.40	-6,622.52%	-1,990,370,01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6,194,528.51	297,680,471.48	-54.25%	-244,491,402.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02	-4,700.00%	-1.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	0.02	-4,700.00%	-1.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00%	0.84%	-43.84%	-40.87%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572,076,076.60	4,994,628,950.97	-28.48%	5,720,266,00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95,154,263.53	3,807,470,688.75	-37.09%	3,766,587,355.3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971,670,066.78	1,472,351,757.26	详见《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

			情况明细表》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0.00	0.00	详见《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938,025,214.76	1,445,189,210.52	详见《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8,591,986.23	339,035,708.34	211,731,106.26	222,311,26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1,356.21	-63,245,590.90	-65,509,304.12	-1,183,986,08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15,692.67	-64,217,223.68	-65,899,845.94	-1,191,201,36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55,490.61	47,543,140.26	92,593,619.68	98,113,259.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58,017.82	-152,444.31	2,188,89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55,382.77	13,804,065.50	37,177,214.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6,366.36	-111,086.77	-1,514,297.57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045,250.02	1,779,805.15	6,643,974.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1.53	61,026.65	
合计	10,551,784.21	11,761,860.80	31,146,814.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 公司业务概况

2020年，公司坚定践行“新型数字城市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发展定位，以自身在视听控、数据治理及物联网方面的技术沉淀，进一步推进音视频与控制、数据软件及服务、物联网与智能化三大核心板块业务，并推动板块间技术融合，在彼此专业分工基础上建立优势互补的协同联动机制，为客户提供多样化、全方位、量身定制的城市建设与运营技术服务。

随着三大板块间技术及业务的相互融合，飞利信正形成越来越多的成熟数字城市业务应用，使得“新型数字城市1+1+N建设运营模式”，即“1个城市可视化+1个城市数据大脑+N个城市数字化应用”，进一步清晰。城市可视化以自有地理信息、时空大数据平台为基础，实现城市运行状态的全景可视化，此为城市之“眼”；数据大脑以自有数据中台提供治理、共享及决策能力，以安全中台提供隐私加密安全保障能力，实现基于数据决策的城市治理新模式，此为城市之“脑”；城市数字化应用，以自有物联网、多系统集成能力为基础，为城市发展的各个领域提供高效的智慧化服务，此为城市之“躯干”。随着飞利信数字城市建设的不断推进，我们将通过“眼”、“脑”、“躯干”形成数字城市自生内循环，充分感知、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数据，并对包括基础设施、政务管理、产业经济以及民生服务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实现城市智慧管理和运行，为城市居民创造更美好的生活，促进城市的和谐、可持续发展。

在核心竞争力方面，公司加速在音视频与控制、数据软件及服务、物联网与智能化三大板块的聚焦，在传统优势技术的基础上，不断创新，积累形成了多系列自有核心技术和自主可控产品，是公司企业竞争力提升的根本保障。

1、音视频与控制

依托公司自研的二代流媒体总线音视频技术、高清视频处理技术、LED系列产品、地理信息等核心技术，不断完善公司音视频与控制系列产品线，在有线、无线会议发言系统、表决系统、电子票箱、电子桌牌等会议产品基础上创新研发，为客户提供PHILIHUB新会议终端、视频交互云平台、纳米黑板等新型音视频产品，实现音视频及可视化技术产品的完全自主可控。同时，进一步深挖技术潜能，完善音视频与控制产品线，除现有优势客户外，重点拓展教育市场（普教、职教、培训市场），将视听控技术与教育教学过程深度融合，扩大智慧教室、智慧校园及互联网培训教学业绩份额，实现视听控“一体化”、“一站式”解决方案，为“城市可视化”构建基础技术支撑。

依托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地理信息平台KingMap，努力在遥感、时空大数据服务方面形成技术优势，在巩固现有国防经济动员、管线管廊、地名地址、应急管理等市场基础上，开拓其他专业领域。

1.1 自有核心技术

(1) PRSM-Bus实时流媒体总线技术

公司是《会议系统用流媒体实时总线技术要求》行业标准的主起草单位，承担“面向音视频通讯应用的流媒体交互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建设和相关技术研发任务。报告期内，工程

实验室按照计划推进，流媒体总线关键技术、流媒体总线智能接口、云视频会议平台、流媒体通讯安全等关键技术研发均已按计划完成。

基于二代流媒体总线技术，目前公司会议系统已基本实现从模拟化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转变，主要分为现场会议和远程网络会议。针对这两类会议系统，增强了多媒体互动体验，同时结合流式加密算法，解决了网络数据的安全问题。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飞利信基于LED显示屏的发展趋势，自主研发高品质小间距LED显示屏，集信息接收和信息转接模块为一体，省略箱体内部排线、连接线和网线转接模块，进一步优化LED显示屏内部的互联组装结构，提升稳定性、可靠性和便利性。

（2）高清视频处理技术

公司研发技术包括高清视频编解码、视频处理技术、音频处理技术、网络智能传输技术（QOS）、FEC前向纠错技术、动态视频合成技术、动态混音技术、智能课件生成技术、自动跟踪拍摄技术、服务器级联技术等。应用于公司互联网培训业务、远程影视频工程及服务。

（3）地理信息技术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精图的地理信息产品KingMap平台，报告期内进一步增加遥感处理相关功能及适配国产化平台（硬件、操作系统、数据库），厦门精图在空间信息重要技术环节均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凭借自主核心技术在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积极推进自有产品研发计划，根据时间、空间和属性三个维度的固有特征，洞察事件全局趋势，为实现城市运行态势感知提供技术支撑。

（4）光通讯技术

公司全资子公司欧飞凌，通过自主研发的光模块系列产品、波分传输系列产品、网络安全数据可视化系列产品、光缆实时在线监测产品及专业通信服务，灵活满足国内外不同运营商和企业网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及创新性要求。欧飞凌多年深耕于无源波分领域，积累了众多成功案例和丰富的实践经验，拥有多项领先的核心技术和专利，专注于网络连接、网络传输、网络数据可视化、网络安全等技术开发和产品设计，全面服务于主流运营商及企业网客户，被誉为“全方位通讯解决方案服务的标杆企业”。

1.2 自主可控产品

音视频类产品包括有线、无线数字会议产品、电子票箱、电子桌牌、飞立享音视频编解码器、音频处理器、LED显示屏、双链路有线数字会议表决系统、纳米黑板等；地理信息类产品包括KingMap 平台等；高清视频处理技术产品包括智慧教育互动教学平台、嵌入式视频互动终端平台、网络学历教育平台；光通讯类产品包括光传输系列产品，OSL6200系列升级产品、无源波分设备等。

2、数据软件及服务

持续以大数据平台构建、数据治理工程、面向行业的应用软件开发为业务重点，开展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市场的拓展，深化大数据在智慧农业、政务、能源、金融等领域的应用，为“城市数据大脑”提供技术支撑。

2.1 自有核心技术

公司持续发展在分布式数据处理、数据治理、数据安全保障、数据中心运维管理等技术能力方面的优势。在分布式数据处理技术上，公司拥有自主可控的大规模分布式数据处理技术，分布节点规模理论无上限。在数据治理方面，公司研发针对开放数据集关联关系智能挖掘引擎技术，并在电力数据治理项目上成功实践，大大降低了复杂数据情况数据梳理的人工投入。

为解决不同安全域和隐私保护条件下的分布式数据应用问题，公司跟踪人工智能前沿技

术，建立以联邦学习与多方计算为支撑技术的隐私计算框架，在“数据可用不可见”场景下建立模型提炼解决方案。

公司以金林工程为契机，研发了生物多样性和林地病害可视化监控的多项实用技术，同时研究了城市碳排、碳汇评估模型，为参与“碳达峰、碳中和”储备了技术能力。

公司以密码学技术为基础，参考私有链解决方案，研发了文件监控算法，可用于不同载体文档的可信控制。

在数据安全保障方面，公司自主研发链路安全加密设备、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安全云服务系统等产品，依托自身网络安全技术能力以及自研MCU芯片，创新“互联网+网络安全”的理念，实现自主可控新技术的应用。在军队应用方面，公司提供军事训练条件建设、网络攻防电子靶场、演训平台等产品；公司利用“睿时信”系列射频识别、工业自动化和智慧供应链平台产品的技术优势，在军事物流方面提供一揽子解决方案。

在数据中心运维和运营服务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天云动力提供数据中心整体解决方案，已成功应用于政府、金融、公安、运营商、大型IT企业等多类客户。

2.2 自主可控产品

数据软件及服务板块主要产品包括诺玛大数据平台、数据治理平台、数据共享交换与开放探索平台、安全云平台等。

3、物联网与智能化

基于公司创新研发的PhiliCube（小飞数方）物联网平台及自研国产MCU芯片，夯实基础支撑技术，助力公司在数字化、可视化及智能化等方面开展业务应用，实现在城市治理、智慧管网、智慧水务等领域的拓展深化，为“N”个城市数字化应用系统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3.1 自有核心技术

在物联网技术方面，根据公司总体战略布局，持续研发PhiliCube（小飞数方）物联网平台；开发了饮用水智慧管理平台、IDC机房综合监控管理平台、物联网移动管理平台、设备运维管理系统、数字线上展厅等应用软件；面向多个行业和物联网应用领域，提供技术支持和项目实施，涉及智慧水务、IDC机房、智慧园区、三维可视化等业务领域。

在自主可控MCU芯片方面，公司以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处理器IP核为基础，以RISC-V指令集为核心，集成了多种安全模块，可实现从芯片设计、器件封装、耦合方式、模块系统的全流程把控，完成从研发、封装、性能优化、全部测试及用户手册编制（详见公司官方网站 <http://www.philisense.com> 中 RISC-V 开发板块）的一系列工作。目前主要用于实现完全自主可控会议表决系统，未来将投入基于RFID和Lora等的物联网终端。

3.2 自主可控产品

自主可控主要产品包括PhiliCube物联网平台、自主可控MCU芯片、城市综合治理平台、地下空间综合管理平台、应急管理平台、水务管理平台、军民融合类产品等。

（二）业绩驱动因素

2020年，在数字经济大发展的环境下，城市发展方式与治理模式实现了巨大转变，各地政府部门对城市运行各领域信息化建设的意识不断提升，数字城市建设陆续被纳入国家层面战略，国家出台一系列方针政策推动城市建设，投资规模不断增长，为公司数字城市建设提供了有利的宏观市场环境。在 5G、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及人工智能等高新技术飞速发展背景下，催生各行各业选择智能化应用新模式，有力推动了公司数字城市项目加速落地。

另外，2020年，公司不断完善自主可控产品体系，在核心技术基础上将技术优势转化为行业市场优势和用户优势，以高质量的技术服务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和业务收益。同时，公

司人才队伍凭借强大的技术实力和丰富的应用经验，赢得行业客户和开发商的充分信任，品牌号召力与竞争优势明显增强

1、外部影响因素分析

1.1 政策扶持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指出要培育一批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供应商，拓展智慧城市等领域规模化应用。《商务部等19部门关于促进对外设计咨询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的通知》指出要积极参与新基建和传统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在低能耗建筑、智慧城市开发等先进工程领域积累经验，加快形成参与国际竞争的新优势，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了有利的宏观政策环境。

1.2 市场规模持续增长

随着我国政府对智慧城市建设重视程度的不断提升，智慧城市投资规模不断增长，成为仅次于美国的支出第二大国家。在智慧城市投资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我国持续推进智慧城市试点发展，试点数量快速增加，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2、内部影响因素分析

2.1 人才驱动优势

飞利信经过多年发展和培育，拥有一批优秀专业技术人才与复合型高端人才，形成以专家顾问为龙头，负责人为主体，研发人员为基础的具有强大技术开发能力的人才团队。团队综合型高素质研发人才充足，技术骨干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中、高级职业资格，具备多领域业务经验，专业理论基础深厚，实践经验丰富，为公司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智力支持，保证技术研发不断取得突破性进展，保证新产品的顺利研制以及产品的更新换代，为产品的高质量产出保驾护航，确保公司核心竞争力不断提高。

2.2 能力驱动优势

公司相关业务所处行业实行严格的资质准入制度行业标准和市场准入制度，在技术、人员、资金、服务网络、业务流程及工程业绩等方面要求严格。飞利信在多年的业务发展过程中，已先后荣获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壹级资质、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资质、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系统集成/软件开发）、音视频工程企业特级资质等多项资质认证，成为公司在市场信誉、客户粘度、客户应用挖掘、行业解决方案积累等综合服务能力方面，业务竞争实力的集中体现，竞争优势明显。

2.3 经验累积驱动优势

飞利信经过近年在智慧城市领域的开拓，积累了福建漳州开发区、天津静海、浙江丽水、及山东淄博、孝感、汉川等众多成功的智慧城市案例和行业经验。在长期从事城市信息化以及智慧城市的相关业务工作中，不断复制、推广成功经验，因地制宜地应用到更多城市中。

2.4 品牌竞争优势

智慧城市建设各领域中，智能应用系统建设效果直接影响到客户体验，高质量的技术效果会提升客户满意度和业务收益。飞利信拥有睿时信、信锐、御智信等自主创新品牌，凭借强大的技术实力和丰富的应用经验，受到行业客户和开发商的充分信任，成功通过各类智能应用系统建设者和运营者严格的招投标筛选。另外，公司具备突出的业务理解能力，能够提供前期咨询、软件开发、综合集成、数据服务、网络安全等一体化服务能力，与客户形成了紧密的相互依存、共同发展的关系，是各行业占据市场优势地位的开发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品牌号召力与竞争优势明显。

2.5 产品定制化能力和快速服务响应能力

飞利信集科研、设计、生产、工程和服务能力于一身，具备批量产品的快速需求分析、定制开发和导入生产及安装部署能力。多款产品通过国产化适配认证，获得信创产品入围资格。

（三）行业发展概况与公司行业地位

飞利信领先进入中国数字城市建设领域，历经二十余年发展，深度聚焦业务优势，在智慧城市全面解决方案领域能力获得行业内外一直认可，在各垂直建设领域已形成明显的品牌优势，成长为具备核心技术优势的具有影响力的企业行业领军型企业，践行新型数字城市建设使命。在新型数字城市建设大潮来临之际，飞利信将继续砥砺前行，不断实现技术突破和产业发展，进一步巩固自主核心技术领先优势，促进智慧城市产业加速成长，为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领域的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2020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社会产生巨大影响，也激发了智慧城市精细化、实效化的变革发展。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三新三高”，即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实现高效能治理、高质量发展与高品质生活。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开启了数字化发展新征程，着力强调发展数字经济，加强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建设。智慧城市将为畅通数字化循环、夯实数字化基建、开创数字化创新的核心领域与重要载体。

“十四五”期间，我国智慧城市建设将在国家治理现代化要求指引下，从需求出发，结合城市能力特色，顺应信息技术发展趋势，深化数字基础设施、提升服务水平、加快数据治理、构建协同机制。2021年作为十四五的起始之年，智慧城市建设机遇与挑战并存。随着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成熟以及“新基建”的推进，必将为中国智慧城市发展历程中关键的一年。

新基建将促进物联网高速发展，新基建是实现机器和人的全方位互联互通的关键要素，是承载城市生活的基础设施。可以预测随着新基建的逐步展开，物联网将创造更多的商业化机会。

聚焦城市大脑，城市大脑在治理海量数据、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治理能力、促进产业发展等方面表现出巨大潜能，成为政府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的焦点，特别是疫情让城市大脑的理念提升到全局高度，以城市大脑统筹引领全域各系统，未来城市大脑建设热潮仍将持续。数字孪生是建设城市大脑的关键技术。当前数字孪生城市建设处于初期，但政府建设共识一致，未来的数字孪生城市建设将进一步加速落地，进入到规模实施阶段。

数据安全保障不可或缺，网络与信息安全始终是智慧城市建设的重点领域。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五中全会也提到要统筹安全与发展，并审议通过《数据安全法（草案）》，为智慧城市发展提供良好环境。市场监管总局起草的《关于平台经济领域的反垄断指南（征求意见稿）》，将有效保护消费者的个人隐私数据。未来智慧城市建设对数据的安全监管将更加严格，数据安全保障成为不可或缺的环节。在国家安全政策的推动下，智慧城市安全行业正在迎来快速发展的新机遇。

区域协同化演进加速，未来的智慧城市建设将由单点、分散向智慧城市群建设演进，城市群之间的数据打通、接口打通、标准打通进一步落地，政务服务区域协同将成为建设重点，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环保等重点领域，也将涌现出更多区域协同的创新场景。

2021年，我国将开启“十四五”时期数字化发展新征程，智慧城市建设也将进入深耕新时代。智慧城市将进一步坚持城市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的发展主线，以融合创新为动力，进一步促进治理数字化、产业数字化与生活数字化发展。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本期固定资产增加 321313036.85, 主要是新疆 IDC 机房二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 丽水数据中心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转入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本期增加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64140000.00 元, 丽水项目用地取得土地证。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详见“一 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要业务”中“业绩驱动因素”的“内部影响因素分析”。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为应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公司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对整体的经营方向、战略规划等各方面进行调整，聚焦特长业务领域，加强核心优势领域竞争，大胆瘦身“做减法”，缩减偏离优势主线的业务，缩减前期资金投入较多的项目，严格控制成本及费用。公司进行战略“瘦身”计划，聚焦优势主业，三大主营业务协调发展，将对市场有价值的业务及资产进行整合，提升优质业务及资产的整体质量和协同效应。另一方面，公司在信创集成项目开始积极布局，公司信创产品研发、适配及进入名录工作在紧锣密鼓进行，公司多项产品已完成与国内其它信创产品的适配。

科技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2020年度加大了对科研的投入，一方面在细分领域做了技术创新，另一方面在所有技术上完成了大量自主可控自研和适配工作。音视频处理技术方向上公司自研的二代流媒体总线音视频技术落实到具体产品应用，配合更新了与国际水平持平的互联网会议平台的底层核心技术。具体应用到PHILIHUB新会议终端、视频交互云平台、纳米黑板等新型音视频产品，实现音视频及可视化技术产品的完全自主可控。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地理信息平台KingMap除正常更新版本外，完成了和多套信创平台的适配以及认证工作，并在避开和通用地理信息平台的竞争在管线管廊、给排水方面深化，根据国家卫星和海洋事业的发展趋势完成了第一代遥感数据处理平台和海图数据处理的技术储备。物联网技术方面，持续研发PhiliCube（小飞数方）物联网平台于2020年度在多项业务中应用，收集了客户需求，成熟了产品，完成了网络、数据、实时处理、3D处理等多项改进和优化。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MCU已经完成了自主会议产品的适配，可以完全替原代进口芯片，准备进入量产阶段。公司自主RFID芯片完成原型设计，准备进入样片投片阶段。

在公司核心技术的支撑和带动作用下，公司在具体业务上虽然有疫情的巨大影响和压力，但仍旧持续和积蓄力量中。

城市整体建设方面，在传统的雪亮工程、轨道交通、机房建设和运维服务、应急指挥、城市管理信息系统等方面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了新的案例，尤其是机房运维服务方面，即使在疫情的影响下公司实现了逆势高速增长。在国家大力推进环保建设的大环境下，公司依靠自身在控制、展示软件技术的优势和在水务方面的成熟案例，取得了一些新的进展。如配合其他公司参与了住建部两项试点工程江西老旧小区供水改造和浙江农饮水工程。公司子公司则直接取得了天津和浙江其它水务环保相关软件业务。

在软件及服务方面公司大数据业务团队日趋成熟，以湖南省电力大数据业务的成功为起点，启动了南网电力、河北电力、内蒙电力等类似业务的技术交流和沟通，在2021年会有进一步的深化和启动。同步来看，公司的物联网产品销量也是逆疫情增长，除原有农牧业客户外，进入了电力能源领域、工业领域和有信创要求的特殊领域。

公司传统音视频业务从2020年实际订单情况分析，历史上以政协人大为主要客户的音视频业务加速向金融类客户拓展，陆续获得了一些大型银行，保险机构相关订单，在这些项目中一方面是大型商业机构通过我公司业务经验借鉴政府会议严谨的特点，另一方面我公司紧贴客户要求加入了大量互联网因素，如和企业微信的紧密结合。我公司在获取这些订单后，进一步在客户处通过工程建设和服务推动公司数据软件及服务，取得了部分成效。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一）聚焦主业，专注音视频与控制业务

报告期内，飞利信多点远程会议系统完成了计划版本的研发任务，已将原有视频会议系统和传统控制会议系统完全融合。实现会场内和远程终端的报到、表决、发言和议题审议等协同功能，会议终端兼容液晶升降显示一体机、电子桌牌、各种平板和手机等终端。

报告期内，边缘计算网关项目已完成了物联网网关技术研发任务，结合边缘计算，支持物联网网关应用场景。设备互联、共享信息资源，按计划无缝接入和图形化工程组态，打造智能终端。支持通用物联网接入协议，解决了单点设备快速上云问题。

报告期内，完成了PHILIHUB新会议产品的研发立项工作，完成了需求调研等前期准备。手机、电脑可无线传屏，支持双屏同显、双屏异显，满足更多内容展示需求，适用大中型会议室。

报告期内，完成了视频互动云平台的立项工作。视频互动云平台包括：云平台服务器、通用客户端、主会场客户端和控制端。实现窄带宽网络适应能力，为其它平台提供方便接入的接口。

（二）数据、软件及服务领域

报告期内，基于自身大数据服务特点，持续完善了基于诺玛大数据平台数据服务生态系统，服务生态系统包含数据采集、数据治理、数据开放、数据运营管理等分子系统。与此同时，将公司长期跟踪与研发的前沿技术应用到数据治理、数据开放、数据运营管理等领域。一直致力于解决企业数据多领域融通问题，在多年业务发展过程中，已经积累了政府、学校、电力、农业等多领域的成功实践经验。

报告期内公司已与冀北电力就营销客户画像及数据生态建设项目建设签订商务协议。并完成与湖南电力、河北电力相关服务项目的内部可研评审工作。完成可研评审的项目包括湖南电力数据共享服务能力完善提升项目、河北电力数据中台业务适配性优化开发与辅助运营功能建设项目、河北电力数据运营中心深化应用项目。

（三）物联网与智能化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PhiliCube（小飞数方）物联网平台已具备多样化的设备接入方式和海量的数据汇聚能力，能实现全面的泛在高速连接、互联互通、智能感知控制；通过智能服务运行状态监控、诊断、审计及远程维护，确保平台具备工业级的安全防护标准，保障了数据加密传输与完整性，实现应用的多级权限控制，打造成为安全可控的物联数据中台，能对应用层提供可信的数据交换能力；平台支持2D/3D、GIS等多样化展示方式，采用便捷组态操作和多人协同的应用扩展模式，具备高效、全面及快速响应的数据可视化能力；以数字孪生技术，实现实体设备、工艺、逻辑等快速的数据建模，实现业务对象动态仿真和基于实时状态的精准运行；结合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的数据运算、分析能力，实现数据深度分析、全面监控；支持多样化的部署需求，可快速构建云、边、端多级应用平台。基于物联网与智能化技术支撑，公司在国家新基建发展中将迎来重大机遇。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可控MCU芯片主要用于实现完全自主可控的会议表决系统，未来将用于基于RFID和Lora等技术的物联网终端设备。

（四）持续创新，紧跟新兴市场的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研发投入，保证音视频与控制、数据软件及服务、物联网与智能化技术方面的新技术研发及业务拓展。2020年，公司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力度，现有研发人员708人，占人员总数的比例为56.96%，全年发生研发费用11,928,965.07元，研发费占营业收入比重为11.52%。

公司通过加强与国内技术领先企业的密切合作，利用自身优势技术，瞄准音视频与控制、数据软件及服务、物联网与智能化技术领域的新兴市场，积极谋求战略合作。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71,670,066.78	100%	1,472,351,757.26	100%	-34.01%
分行业					
行政单位	156,945,094.38	16.15%	307,717,005.15	20.90%	-49.00%
企事业单位	814,724,972.40	83.85%	1,164,634,752.11	79.10%	-30.04%
分产品					
音视频与控制	331,243,053.47	34.09%	797,131,851.96	54.14%	-58.45%
数据、软件及服务	242,039,016.03	24.91%	273,502,379.36	18.58%	-11.50%
物联网与智能化	279,670,641.48	28.78%	374,554,979.20	25.44%	-25.33%
其他业务收入	118,717,355.80	12.22%	27,162,546.74	1.84%	337.06%
分地区					
华北地区	331,935,288.20	34.16%	741,036,755.23	50.33%	-55.21%
中南地区	257,346,354.80	26.48%	205,901,481.26	13.98%	24.99%
西南地区	92,837,342.14	9.55%	98,355,496.07	6.68%	-5.61%
华东地区	191,190,753.25	19.68%	358,924,243.45	24.38%	-46.73%
东北地区	73,216,442.33	7.54%	25,193,900.63	1.71%	190.61%
西北地区	25,143,886.06	2.59%	42,939,880.62	2.92%	-41.4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8,591,986.23	339,035,708.34	211,731,106.26	369,058,813.00	345,152,429.04	432,039,046.10	544,189,764.56	150,970,51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1,356.21	-63,245,590.90	-65,509,304.12	-1,122,754.477.98	15,623,269.60	31,538,861.16	14,440,185.94	-29,511,913.50
---------------	---------------	----------------	----------------	-------------------	---------------	---------------	---------------	----------------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行政单位	156,945,094.38	127,132,589.43	19.00%	23.00%	-49.00%	-41.01%
企事业单位	814,724,972.40	729,938,133.58	10.00%	12.00%	-30.04%	-7.44%
分产品						
音视频与控制	331,243,053.47	315,400,308.04	5.00%	5.00%	-58.45%	-41.59%
数据、软件及服务	242,039,016.03	199,153,416.53	18.00%	22.00%	-11.50%	10.97%
物联网与智能化	279,670,641.48	244,322,390.17	13.00%	14.00%	-25.33%	-9.70%
其他业务收入	118,717,355.80	98,194,608.27	17.00%	21.00%	337.06%	592.67%
分地区						
华北地区	331,935,288.19	266,835,879.58	20.00%	24.00%	-55.21%	-44.56%
中南地区	257,346,354.80	250,428,967.92	3.00%	3.00%	24.99%	72.47%
西南地区	92,837,342.14	91,418,383.27	2.00%	2.00%	-5.61%	27.32%
华东地区	191,190,753.25	162,666,074.98	15.00%	18.00%	-46.73%	-35.98%
东北地区	73,216,442.33	68,030,337.35	7.00%	8.00%	190.61%	207.13%
西北地区	25,143,886.06	17,691,079.91	30.00%	42.00%	-41.44%	-40.1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一销售合同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正在履行的合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回款情况	项目进展是否达到计划进度或预期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期的原因
上海嘉定二期数据中心机电安装总承包工程	796,316,465.93			0.00	0.00	200,000,000.00	是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行政单位		127,132,589.43	14.83%	215,533,692.73	21.46%	-41.01%
企事业单位		729,938,133.58	85.17%	788,635,976.40	78.54%	-7.4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音视频与控制		315,400,308.04	36.80%	539,960,572.96	53.77%	-41.59%
数据、软件及服务		199,153,416.53	23.24%	179,473,210.88	17.87%	10.97%
物联网与智能化		244,322,390.17	28.51%	270,559,713.22	26.94%	-9.70%
其他业务		98,194,608.27	11.46%	14,176,172.07	1.41%	592.67%

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2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公司子公司之控股公司黑龙江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注销。

- (2) 公司子公司之控股公司北京众华人信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8日转让其股权。
 (3) 公司子公司之子公司杭州飞利信至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转让其全部股权。
 (4) 公司子公司之子公司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处置20%股权，不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80,545,258.5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8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8,566,033.90	7.06%
2	第二名	68,238,938.04	7.02%
3	第三名	59,110,230.05	6.08%
4	第四名	45,515,594.21	4.68%
5	第五名	39,114,462.35	4.03%
合计	--	280,545,258.55	28.8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0,545,258.6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8.8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0,973,451.33	3.46%
2	第二名	24,269,776.99	2.71%
3	第三名	18,348,623.85	2.05%
4	第四名	14,969,111.88	1.67%
5	第五名	13,930,486.37	1.55%

合计	--	102,491,450.40	14.78%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5,563,604.49	93,223,519.85	23.96%	
管理费用	150,124,575.48	154,243,405.11	-2.67%	
财务费用	3,552,229.72	13,335,564.95	-73.36%	银行贷款大额减少
研发费用	111,928,965.07	102,496,053.35	9.20%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序号	所属领域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项目预计完成时间	项目拟达到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 展的影响
1	音视频与控制领域	多点远程会议系统	融合传统会议与网络视频会议，将会前筹备、会中控制及会后管理全流程贯通。全面支持PC端、移动端（系统支持win、IOS、Android）、嵌入端。为政企远程会议、本地会议及无纸化会议融合提供全新产品。	量产发布阶段	2020.12	提升公司在互联网视频会议的影响力，增强自主产品的核心实力。	提升公司在互联网视频会议的影响力，增强自主产品的核心实力。
2	音视频与控制领域	工业机器视觉研发	完成基于机器视觉识别的 barcode、DPM 相关视觉识别产品，成为工业机器视觉的产品供应商。	小批量完成	2020.12	扩大自身的业务范围并增强自主产品核心竞争力。	扩大自身的业务范围并增强自主产品核心竞争力。
3	音视频与控制领域	睿时信 RM-6000 系列边缘计算网关	完成边缘计算网关产品的设计、生产，实现家居设备互连、信息资源共享，实现物联网设备无缝接入和图形化工程组态。	小批量完成	2020.12	扩大自身的业务范围并增强自主产品核心竞争力。	扩大自身的业务范围并增强自主产品核心竞争力。
4	音视频与控制领域	PHILIHUB 新会议终端	完成新会终端 PHILIHUB 的设计、量产，实现小型会议室替代投影，可接入远程视频会议，可对会议室基础设施的开关、升降等执行集中控制操作。	样机阶段（已完成了需求、概要设计部分）	2021.09	扩大自身的业务范围并增强自主产品核心竞争力。	扩大自身的业务范围并增强自主产品核心竞争力。

5	音视频与控制领域	视频交互云平台	完成视频交互云平台在集团会议的实际应用，对原远程会议的功能进行增强，提高视频交互的稳定性、易用性和安全性。	样机阶段（已完成了平台需求、应用需求部分准备工作）	2021.09	全新的系列产品，增强音视频核心能力的创新应用，提高核心技术的持续盈利能力	全新的系列产品，增强音视频核心能力的创新应用，提高核心技术的持续盈利能力
6	数据、软件及服务领域	隐私计算	多方计算和联邦学习技术研发和应用原型开发，可用于跨安全域、满足隐形保护条件下的分布式计算和机器学习。	算法研究和应用原型	2021.1	形成隐私保护和安全约束条件下的分布式计算和机器学习应用解决方案。	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增加公司数据服务能力。
7	数据、软件及服务领域	生物多样性/林地病害可视化监控	以公司GIS产品为基础，建立适用于保护区/国家公园的生物多样性和碳排/碳汇及林地病害可视化监控系统	在金林工程中应用	2021.12	生物多样性数字实景模型，碳排/碳汇测量、评估和实景模型	开拓面向保护区/国家公园的生物多样性和病害防控市场。随着产品的持续研究，开拓区域的“碳排放/碳中和”市场。
8	物联网	PhiliCube 2.7研发	完善自主物联网平台，提升平台性能和可用性	广泛推广	2021.2.6	实现平台自定义数字模型组态；提升平台数据同步能力，提升平台可用性、安全性、健壮性和易用性；实现跨平台能力和国产化，支持CPU、操作系统、数据库的国产化适配	提升平台在智慧城市垂直领域级工业互联网领域的适用性，特别是有国产化要求的领域。提升了平台对大型项目的技术支撑和实施保障能力
9	物联网	设备运维管理系统	实现对设备生命周期管理	推广试用	2021.1	开发自主的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软件，实现对设备台账、设备状态监控、设备运行、设备巡检、设备运维等多方面管理	提升公司在机房、会议、物联网等领域的设备运维管理技术水平和服务水平，为客户的设备运维管理提升更持续、便捷的优质服务
10	可视化	线上数字展厅	实现基于三维和动态数字化的线上数字展厅	推广试用	2021.1	依托飞利信自主知识产权的 PhiliCube 物联网平台产品和智能化产品线，对展厅数字孪生的智能硬件产品进行统一赋能、管理和维护。为线上浏览公众提供智能讲解、智能引导、智能查询、	提升公司可视化水平，可为公司存量客户提升线上企业文化提供技术和产品支持

						智能化展品展示等服务，大大提高线上展厅的趣味性和吸引力，让参观者在产品应用场景体验中深入了解企业及产品、服务	
11	地理信息系统平台	Kingmap V8.0研发	完善产品线，增加公司自主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加大自主品牌产品在智慧城市业务领域的影响力。	完成KingMap V8.0的产品规划及立项；完成公司优势领域管线业务产品线支撑平台的需求分析；完成概要设计；完成主要测试用例；基本完成编码开发工作；已进入测试阶段；提交KingMap V7.1Beta版；初步完成KingMap 3D Alpha版；发布KingMap V8.0新品新特性；完成KingMap平台与浪潮英信NF3200L服务器（龙芯版）、统信UOS20统一操作系统（龙芯版）、瀚高国产数据库适配，并取得兼容性互认证书；完成KingMap管线专用平台与华为泰山100	2020.12	精图地理信息开发平台应能独立支撑常规二三维一体化地理信息应用项目开发，同时支持与其它GIS平台如ArcGIS、SuperMap等融合应用，实现差异化发展。重点实现三维GIS，以及在涉密与安全敏感领域整合国产技术链，实现自主可控的GIS解决方案。	能在80%项目上替代国内外GIS平台。作为总公司首创“1+1+N”新型数字城市战略的核心技术支撑的组成部分，为实现1个城市可视化，1个城市数字化大脑和N个垂直业务应用系统，增强空间信息应用底层服务支撑。

				服务器和中 标麒麟操作 系统(ARM64 版)适配，并 在某客户现 场圆满完成 演示；完成飞 腾FT1500A CPU和银河 麒麟操作系 统版本适配， 并取得银河 麒麟服务器 操作系统（飞 腾版）认证 书；完成 RK3399适 配；完成服务 版基于申威 421 CPU及中 标麒麟操作 系统（申威 版）适配，并 取得中标麒 麟军用桌面 操作系统（申 威版）认证 书；支撑北京 某客户售前 项目完成预 研并进入竞 标阶段；荣获 数字中国创 新大赛鲲鹏 计算赛道优 秀产品奖；通 过信创产品 审核；已在管 线、排水等优 势领域推广 应用；以及在 敏感领域推 广应用，基本 完成基于银			
--	--	--	--	--	--	--	--

				河麒麟服务 器操作系统 (龙芯版)专 用机适配；并 与合作伙伴 携手推广应 用落地项目。			
--	--	--	--	--	--	--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708	766	81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6.96%	53.75%	52.54%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1,928,965.07	102,496,053.35	153,968,125.5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1.52%	6.96%	10.8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 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 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	---------	-----------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5,972,423.39	2,088,329,693.42	-2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9,777,894.88	1,790,649,221.94	-2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94,528.51	297,680,471.48	-54.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92,318.74	1,119,103.45	3,893.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95,872.94	132,289,531.71	18.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03,554.20	-131,170,428.26	14.15%

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445,000.00	252,319,256.47	-67.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092,955.86	473,986,871.28	-49.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47,955.86	-221,667,614.81	27.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041,767.72	-55,163,355.69	-146.6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858,765.98	-0.8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868,450,831.40	65.53%		
营业外收入	1,547,714.01	-0.12%		
营业外支出	2,764,080.37	-0.21%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25,935,354.83	6.33%	442,813,158.03	8.85%	-2.52%	
应收账款	1,158,267,545.34	32.43%	1,519,052,773.18	30.35%	2.08%	
存货	486,059,201.57	13.61%	649,699,348.62	12.98%	0.63%	

投资性房地产	159,069,872.87	4.45%	166,181,710.56	3.32%	1.13%	
长期股权投资	98,615,450.52	2.76%	89,834,603.74	1.79%	0.97%	
固定资产	552,616,599.75	15.47%	248,768,592.82	4.97%	10.50%	
在建工程	0.00		79,724,981.77	1.59%	-1.59%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1.96%	253,755,486.36	5.07%	-3.11%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 因嘉会城项目事宜，飞利信电子公司起诉迪维公司，迪维进行反诉并进行财产保全，法院2019年10月8日裁定冻结飞利信4900万银行存款。飞利信用房产作为担保申请解除对账户的冻结，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厦门精图位于厦门的8套房产，共9043.4平方米
- 因嘉会城项目事宜，双建公司起诉飞利信电子并进行财产保全，连云港市赣榆区人民法院冻结银行存款800万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2 年	公开发行股份	27,748.01		27,748.01				0	无	
2015 年	定向增发	26,483		26,483				0	无	
2016 年	定向增发	221,459.93	2,805.7	223,829.18	0	43,999.77	19.87%	0	无	
合计	--	275,690.94	2,805.7	278,060.19	0	43,999.77	15.96%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才泓冰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11号)，核准公司向才泓冰等交易对方发行 90,396,398 股购买相关资产。同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24,500 万元。

本公司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李龙萍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4,462,600股，每股面值1.00元，根据发行价格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0.98元。本次应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44,999,348元，扣除发行费用为人民币30,4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14,599,348元，其中新增股本为人民币204,462,600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2,010,136,748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4月12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210666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223,829.18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805.7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00万元。

2018年5月28日，公司自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天云动力丽水项目预付款11,793.69万元，2019年11月26日公司自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天云动力丽水项目500.70万元，共计12,294.39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款项累计全部使用完毕，尚未使用资金金额为0.00万元。2020年度募集资金专户中将已预付天云动力项目款用于丽水市大数据云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合并计算，总计使用金额为6,108.07万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规定，飞利信、西南证券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院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以下统称“专户银行”)分别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约定如下：

1、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院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20000000920100010352286，截止 2016 年 4 月 12 日，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29,604.9348 万元（包含应付给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的费用合计人民币 395.00 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云计算平台项目、大数据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2018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公司基于实际情况变化，将原募投“云计算平台项目”、“大数据项目”变更为“丽水市大数据云中心建设项目（一期）、“乌鲁木齐市延安路电信 IDC 机房改造建设项目”。该专户资金可用于变更后募投项目。
2、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610999662，截止 2016 年 4 月 12 日，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92,250.00 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支付飞利信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的现金对价，具体用以支付购买精图信息 100% 股权、杰东控制 100% 股权、欧飞凌通讯 100% 股权的现金对价部分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该账户已销户。
在募集资金的管理上，由公司财务部分项目设立募集资金台账，对报告期募集资金支出情况分项目记录台账，账目清晰、完整。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审批和支取进行监督管理，其审批、支取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公司基于实际情况变化，将原募投“云计算平台项目”、“大数据项目”变更为“丽水市大数据云中心建设项目（一期）、“乌鲁木齐市延安路电信 IDC 机房改造建设项目”。
2019 年 9 月 23 日，本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云计算平台项目”、“大数据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利息收入合计 10,804.38 万元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 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 金承 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报告 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 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报告 期实现 的效益	截止报 告期累 计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收购厦门精图、上海杰东、欧飞凌	否	92,250	92,250		92,250	100.00%				不适用	否
2、流动资金	是	79,209.93	90,014.31		90,234.59	100.24%				不适用	否
3、大数	是	50,000	8,375.1		8,363.18	99.86%				不适用	否

据云平台项目											
4、丽水市大数据云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是		24,336.15	2,805.7	24,122.17	99.1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5、乌鲁木齐市延安路电信 IDC 机房改造建设项目	是		8,859.24		8,859.24	1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1,459.93	223,834.8	2,805.7	223,829.1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221,459.93	223,834.8	2,805.7	223,829.18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	不适用										

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	无

情况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丽水市大数据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项目（一期）	云计算平台项目	24,336.15	2,805.7	24,122.17	99.12%	2020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乌鲁木齐市延安路电信IDC机房改造建设项目	大数据项目	8,859.24		8,859.24	100.00%	2019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云计算平台项目、大数据项目	10,804.38		10,804.38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43,999.77	2,805.7	43,785.79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18年4月10日，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公司基于实际情况变化，将原募投“云计算平台项目”、“大数据项目”变更为“丽水市大数据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项目(一期)、“乌鲁木齐市延安路电信IDC机房改造建设项目”。2019年9月23日，本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原募投“云计算平台项目”、“大数据项目”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38,284,500.00	1,825,848,141.42	752,627,593.07	510,305,559.88	-178,788,027.07	-163,565,354.58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通信设备业	310,000,000.00	119,241,751.48	93,919,880.20	24,290,203.64	-10,055,450.96	-9,286,231.45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	51,000,000.00	204,369,804.35	113,750,930.82	58,315,353.19	-18,243,987.50	-22,448,460.28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3,000,000.00	269,094,610.09	218,805,555.98	5,304,181.77	-42,575,384.47	-42,349,484.46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企业	52,000,000.00	557,813,260.24	106,795,314.88	286,052,827.08	-52,828,352.68	-54,174,964.08
互联天下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	11,050,000.00	19,989,149.32	-33,334,597.69	9,787,627.88	-46,602,582.90	-46,269,713.96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劳务服务	118,000,000.00	357,703,747.35	140,965,112.51	140,944,121.40	-45,772,434.93	-42,427,510.0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东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原北京东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分立出现北京东蓝科技有限公司和东蓝（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依据审计及评估结果，2020年12月签署转让协议，以4000万元交易对价出售现北京东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3月17日，北京东蓝已完成工商变更	补充公司现金流，减少公司运营成本，优化公司结构

东蓝（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原北京东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分立出现北京东蓝科技有限公司和东蓝（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无
淄博市飞利信传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飞利信科技与淄博市文化旅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设立淄博市飞利信传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飞利信科技持股 51%	无
杭州飞利信至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现名杭州环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飞利信电子于 2020 年 12 月转让杭州飞利信至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2021 年 12 月 31 日工商变更完毕	减少公司运营成本，优化公司结构
北京凯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飞利信科技于 2020 年 11 月出售持有的凯视达的 6% 股权	补充公司现金流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4月25日，注册资本73,828.45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100%，主要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舞台美工、服装道具、灯光音响；生产计算机软硬件；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会议服务；文艺创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济贸易咨询；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文化咨询；软件开发；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服务项目：不含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业务覆盖范围：机房所在地为北京1直辖市以及乌鲁木齐1城市）；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北京1直辖市以及新疆1自治区）；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服务项目、不含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业务覆盖范围、机房所在地为北京1直辖市以及乌鲁木齐1城市）；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北京1直辖市以及新疆1自治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09月29日）；互联网信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截止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82584.81万元，净资产75262.76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1030.56万元，净利润-16356.54万元。

2)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 1月7 日，注册资本31000万元，公司持股100%，主要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或另择经营场地经营）、销售、维修通信产品（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并提供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截止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1924.18万元，净资产9391.99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2429.02万元，净利润-928.62万元。

3)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 11月2 日，注册资本5,100.00万元，公司持股100%，主要经营范围：其他未列明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药品信息服务和网吧）；其他卫星传输服务；测绘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呼叫中心（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服装批发；鞋帽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零售；其他电子产品零售；节能技术推广服务；通讯及广播设备批发；互联网销售；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截止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20436.98万元，净资产1137.51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831.53万元，净利润-2244.85万元。

4)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蓝数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 6月23 日，注册资本15,300.00万元，公司持股100%，主要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网络工程施工；自动化仪器仪表工程施工；信息化规划设计与咨询；智能卡的开发及应用服务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无进口商品分销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

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截止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26909.46万元，净资产21880.56万元；2020年全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30.42万元，净利润 -4234.95万元。

5)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3月6日，注册资本5,200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100%，主要经营范围：技术开发、转让、咨询；销售、安装：空调；安装、调试：网络系统；销售：机械电器设备、五金、交电、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信息咨询（中介除外）；维修空调；调试、维修环境监控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技术服务；专业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截止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55781.33万元，净资产10679.53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8605.28万元，净利润-5417.50万元。

6) 公司全资子公司互联天下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 6月14 日，注册资本1,105.00万元，公司持股100%，主要经营范围：从事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研发；销售自行研发的技术成果和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截止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998.91万元，净资产-3333.46万元；2019年全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78.76万元，净利润-4626.97万元。

7)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4月30日，注册资本118,00.00万元，公司持股100%，主要经营范围：智能建筑的综合布线、计算机软件开发、通信、音视频、安防、消防、BA、CATV系统和信息技术等领域的集成，工程设计、承包和维护为主的“四技”服务的科技经营，建筑消防设施检测、维修、保养，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设计、施工，承接各类广告设计、制作；国内贸易（除国家专项规定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截止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35770.37万元，净资产14096.51万元；2020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094.41万元，净利润-4242.75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及布局

公司是新型数字城市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2020年度，公司以音视频与控制为优势主业进行业务辐射，以自主核心技术为依托，形成音视频与控制、数据软件与服务、物联网与智能化三大核心业务群。通过“1个城市可视化+1个城市数据中枢+N个城市数字化应用”的运营模式，为客户提供可视化洞察能力，科学化决策能力，以及多业态项目执行能力，并结合自身业务优势，聚焦重点行业，提供优质的政府信息化综合服务；同时加大研发投入、技术团队建设和市场开拓力度，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保持传统优势领域和新兴聚焦领域的协同发展。

1、音视频与控制领域发展趋势及布局

国产品牌或将成为市场主流趋势。我国音视频与控制领域是随信息技术高速发展和传统音视频技术数字化、网络化升级需求而出现的。我国经济近年来一直保持着较快的增长趋势，综合国力显著提高，在我国“十三五”规划中，信息化在国家战略上被提升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而音视频与控制领域的数字化、网络化建设属于国家信息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行业快速发展的重要驱动力量。未来音视频产业发展将会迎来三个新转变：第一，音视频产业会有质的飞跃，具体表现为更高的带宽，更高的速度，更强的体验，新阶段技术创新将扮演更为重要的作用。第二，面临新的生态，随着知识产权和版权保护数字技术发展，数字音视频会实现爆发式增长，未来会形成一个全域的音视频服务生态，达到数万亿级的市场规模。第三，音视频产业处在一个大的创新期，发展方式将由规模竞争、资本竞争转变为以人才为核心的

创新能力的提升。

围绕音视频与控制业务群,公司继续推进视听控一体化、流媒体实时总线、地理信息(GIS)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实现音视频及可视化技术的完全自主可控,为“1”个城市可视化奠定基础优势。

针对音视频技术领域,在视听控一体化技术、流媒体实时总线技术和集产、研、培、售前、实施、售后于一体的综合集成能力的基础优势上,公司不断演进,占据制高点,着眼于流媒体总线三代加密技术的研发,在该领域保持技术领跑地位,根据不同场景,提供基于流媒体一代、二代及三代核心产品,大力推进信创类智能会议软件产品研发进度,提供支持本地及远程的交互式会议场景。

针对GIS技术领域,公司继续大力推进自主地理信息产品KingMap开发工作,深化平台在国土管理、统计、规划、建设、城市应急指挥等多个部门应用,实现独立支撑常规地理信息应用项目开发能力。研发重点包括地理信息时空数据库、遥感数据处理、海图新标准接入、国产化兼容。

2、数据、软件及服务领域发展趋势及布局

可信文档管理产品技术解决方案和算法具有实用性与先进性特征,可用于文本、视频等不同媒体文件的管理与控制,实现“追溯有源、传播存痕、操作留迹、应用可控、分发有序”的可信控制。目前技术产品化尚有欠缺,公司将构建专业团队,快速完成产品布局,在文本文件应用和视频应用两个领域开拓市场。

从生物多样性入手,公司积累了适合于不同地域(林地、湿地、草原、荒漠)的生物多样性监控解决方案,同时开发了林地病虫害可视化监控系统。未来进一步嵌入已有的碳排/碳汇模型及算法,形成面向各类点状对象(如企业)和面状对象(城市、国家公园等)的碳排/碳汇可视化监控与评估系统,开拓“碳达峰、碳中和”新型市场。

目前伴随企业新的业务理念与技术思想的逐渐深入,市场也越来越开放,多元主体的业务融合产生的对传统行业的冲击也越来越明显。中国企业已经进入了由确定性业务向不确定业务转变及自主创新的新时代。新时代对传统企业的要求进一步提高,无论在对内资源配置、对外标准化开发,都需要企业能够更加集约化、精细化地对企业活动进行管控。

飞利信自2015年布局大数据以来,一直致力于在将前沿信息技术、数据技术及企业管理与业务发展相融合的研究上。我们充分认识到了企业数据化转型所面临的困难。并通过多年的企业数据服务实践,并结合行业内知名管理咨询机构的理念,积累了大量的解决企业复杂数据问题的实践技巧与成功经验。形成了自己的企业数据化发展观,涵盖企业转型过程中的人员组织、管理机制、业务架构、技术、数据、算法等诸多方面,目前已广泛应用到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中。尤其是在与“碳达峰、碳中和”密切相关的能源与制造行业。

公司目前所致力的电网行业正是链接能源供应与用能需求的关键管道,数字化转型需求尤为凸显。而伴随着电网企业近几年的大型企业数字化转型尝试,已经明确了数字化转型是个复杂的过程,并没有可大规模推广与复制的建设范式,也没有现成的成熟产品可利用。而公司自2018年开始进入电力数字化建设领域后,在与电力传统信息化企业及互联网数字化企业的充分竞争中,不断提升自己的技术理念与实践技巧,为所服务企业突破了众多技术瓶颈,并得到了客户的充分认可。这充分证明了飞利信大数据业务无论在电力业务理解,还是互联网技术应用上都已比肩所处行业的头部企业。同时,通过与能源互联网领域的成功对接,也说明了飞利信大数据业务无论在市场研究、业务设计还是技术实施上都已处在行业的领先水平。

3、物联网与智能化领域发展趋势及布局

物联网被国务院列为我国重点规划的战略新兴产业之一,国家“十三五”规划提出进一步

支持物联网发展。在国家政策带动下，我国物联网领域在技术标准研究、应用示范和推进、产业培育和发展等领域取得了十足的进步。随着物联网应用示范项目的大力开展、国家战略的推进，从“中国制造2025”到“互联网+”，都离不开物联网的支撑。我国物联网市场的需求不断被激发，物联网产业呈现出蓬勃生机，物联网发展已进入快车道，成为社会发展重要动力。

依托物联网与智能化业务群，公司不断加大物联网技术的自主研发力度，夯实基础支撑技术，助力公司在数字化、可视化及智能化等方面开展各类业务应用，从而为“N”个城市数字化应用系统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公司将继续集中优势资源，重点打造PhiliCube物联网平台，进一步完善平台功能，结合边缘感知、边缘应用、数字孪生等技术，通过广泛的数据采集、快捷的设备接入和全方位的互联互通形成以数据为核心的分布式平台，并以平台化、工具化、协同化的方式支持数据建模、数据计算、应用扩展和可视化呈现（2D、3D、GIS），确保平台具备工业级的安全防护标准，保障数据加密传输与完整性，实现应用的多级权限控制，打造安全可控的物联数据中台，致力于建成一个安全、可信、开放的综合性物联网赋能平台。同时，将平台能力作为服务提供给传统企业，为客户提供专业、便捷并可持续发展的深层物联网解决方案和创新价值平台，助力企业实现以客户为核心，以设备为纽带，实现强连接和强运营，协助企业快速向智能化和服务化转型。目前已支撑完成了飞利信多款产品开发及行业应用工作。

在地下空间综合管理方面，构建城市全息地理空间信息数据集，实现对地下各类管线及突发事件的实时监测和智能化处置，实现精细化、动态化、智慧化的闭环式全流程信息化管理；在国土多规合一方面，通过整合各部门的规划，进行协商解决，最终形成目标一致、空间统一、部门认可的规划，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同时开展项目生成和审批的业务协同作业；在安全溯源方面，能够实现对产品的生产、加工、仓储、物流、销售等各个过程进行信息记录与追溯，构建完整的食品安全追溯链条，打造安全的产品消费环境；在林业生物多样性方面，通过对生物多样性监测数据持续分析，使林业生物多样性资源与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为林业生物多样性保护管理决策提供方向和科学依据；在智慧水务方面，将实现治水、给排水等任务自动化跟踪反馈，污染源排放过程精细化管理，实现智能感知、仿真、诊断、预警、调度、处置、控制、服务的综合监管体系。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平台在智慧水务、重要产品溯源、数据中心建设、智慧园区、智慧交通、智慧工厂等多个智慧城市垂直领域的应用，实现提升行业价值、优化系统资源、升级区域服务、激发应用创新的重要作用。

（二）公司发展战略及2021年经营计划

2021年，公司巩固原有优势领域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兴业务，核心产品稳步升级，高速提升服务能力，持续优化“1+1+N”的新型数字城市整体建设。根据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将市场的重点方向调整为三大方面：一是政府公共服务业务，包含应急管理、公共交通、大教育、大健康等，二是军队业务，包含物资装备保障等，三是金融科技，从这三方面不断提高公司获客能力，保持传统优势领域和新兴聚焦领域的协同平稳发展。

1、巩固优势行业，做好行业聚焦

公司将进一步梳理“1+1+N”业务架构，聚焦重点行业，一方面对于传统优势行业，加大力量投入，持续进行产品升级、业务优化和服务提升，增强客户粘性；另一方面对于重点培育的业务领域，以现有技术能力为基底，配以行业主流技术架构，同时细致分析客户、友商及行业属性，对重点业务、产品及客户进行持续培育，努力在各细分领域提升影响力。

2、提升获客能力，优化客户资源体系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以人大、政协为主，兼顾党政机关、大型国有企业的优质客户

群体，并进行了多年深耕。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客户资源优势，强化与现有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挖掘已有客户的其他业务领域，包括但不限于应急管理、公共交通等方面，将大力拓展军队、金融证券公司等客户群体，努力做好新客户的发掘和维系，加大技术创新、服务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力度，培育新增长点；同时积极打造与客户、合作伙伴、产品供应商等共建共赢的生态体系，提升品牌影响力，降低获客成本。

3、加强人才建设，完善培训体系

公司人才队伍的建设目标是形成一支以技术和业务骨干为核心，行业资深专家为引导，有活力有韧性的人才队伍。依托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大数据和区块链技术研究院、北斗与地理信息应用研究院三大研究院和各研发中心技术骨干，形成具备丰富工作经验，技术底蕴充足的研发团队，保证各产品线的顺利研发及更新换代，确保市场占有率。依托各业务中心的资深市场人员，形成具备行业敏感性和市场经验丰富的营销团队，并通过政策激励等手段，保障公司重点业务的拓展能力。积极吸纳高学历高素质人员，通过内部轮岗、内外兼修，提升其综合能力，逐步完善人员梯队，保证年龄结构合理，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公司积极开展技术培训工作，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利用公司自主的视频会议平台及互联网教育系统，积极部署企业内训系统，开展面对飞利信集团旗下各全资、控股公司的人才培训工作，实现优质课程分享，降低培训成本，提高培训效率。支持员工参加外部专业技能培训、专业资质培训等，公司根据具体情况予以培训补贴。

(三)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近年来，全球经济处于持续波动中，加之受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全国宏观经济和相关行业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受到延期开工以及市场拓展业务不畅的影响。为此，公司将积极关注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和疫情发展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经营策略，预防环境变化的风险，同时公司也将采取一系列开源节流的措施，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

2、市场竞争风险

针对市场风险及行业发展趋势更新速度快的风险，公司工作重点为如何精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提升竞争能力、营造新的业绩增长点。为此，公司通过商业模式创新，将持续不断地推进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紧跟市场需求进行深度挖掘和创新，稳固市场地位，在继续做好主营业务的同时以自主研发、内生、外延式发展等方式，迅速响应市场需求，占据市场领先主动优势。

3、研发投入风险

为了应对日益激烈的竞争，公司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来提高企业的创新能力，但研发活动存在着不确定性，加之研发人力成本不断增长，公司的整体研发费用对盈利有较大影响。为此，公司在研发前期进行详细的市场调研工作，提高对市场的判断能力，在研发过程中严格管理开发进度和成效，最大限度的提高效率。

4、人才流动性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信息技术企业，人才是行业内公司的核心资源。随着业务规模扩大、技术更新速度加快及市场需求不断升级，公司需要引进更多高水平的研发人员、技术服务人员、营销人员与管理人员。为此，公司根据集团内的技术、业务布局，将优秀人才调整到更加适合的岗位，充分发挥人才价值，并根据公司不断扩张的需求，积极引入高精尖人才，提升公司的专业化发展水平。

5、应收账款回笼风险

受行业特性影响，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高，且承接大型项目具有实施周期长、结算付款周期长等特点，较大的应收账款余额仍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营运资金周转压力。为此，公司已针对应收账款问题，加强合同审核、应收款催讨、提升预收款比例等各种措施，

尽量缩短付款时间，实现应收款事前、事中、事后各阶段的控制。

6. 控股权变更风险

由于公司控股股东杨振华、曹忻军、王守言、陈洪顺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出现纠纷，该案件处于执行阶段，公司控股股东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仍在积极努力与申请执行人沟通解决方案，以期能和平、稳定地化解纠纷。但若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处置，则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4月29日	公司	其他	其他	个人和机构	介绍公司2019年度业绩，并进行问题回答。	索引：“全景·路演天下” (http://rs.p4w.net)，“约调研”。
2020年06月30日	公司	其他	机构	机构	介绍公司业务发展，并与机构投资者线上互动，回复机构投资者关注问题。	索引：“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09月08日	公司	其他	其他	个人和机构	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索引：“全景网”网站 (http://rs.p5w.net/html/123119.shtml)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435,273,80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59,223,196.40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18年度亏损，截至2018年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结合公司近年来利润分配情况，综合考虑公司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09.04万元，截至2019年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95,293.23万元。自上市以来，公司2018年度出现首次亏损，2019年度税后净利润弥补亏损后，期末母公司报表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负数，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公司2020年度亏损，截至2020年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结合公司近年来利润分配情况，综合考虑公司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份) 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式)	(式)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00	-1,315,382,340. 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 年	0.00	32,090,40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0.00	-1,959,223,196. 4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东蓝商贸（于2015年12月更名为宁波东蓝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5月更名为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等4名东蓝数码业绩承诺方	(一)股份限售承诺 (二)业绩承诺及补偿措施	(一)股份限售承诺：东蓝商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承诺，在本次交易中，东蓝商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以其持有的东蓝数码股权所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大宗交易或协议方式转让，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但因履行利润补偿责任而由上市公司回购除外），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后，可解禁流通其中的35%份额，但如该锁定期在上市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届满的，则该锁定期自动顺延至该年度报告公告日；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二十四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35%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可全部解禁流通，但如该锁定期在上市公司依《利润补偿协议》的规定对东蓝数码所进行的减值测试	2014年10月11日	(一)股份限售承诺的承诺期限为：自新股上市之日起，按三年分期解锁。 (二)业绩承诺及补偿措施的承诺期限：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	"(一)股份限售承诺：因未完成承诺业绩，部分股份未解除限售。 (二)业绩承诺及补偿措施：未完成2016年度业绩承诺。公司已在2017年依法提起仲裁。 (三)2019年8月，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寄达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提起仲裁的《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9)京仲裁字第1114号】的终局裁决书。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收到仲裁裁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四)2020年3月，收到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

		<p>报告公告日前届满的，则该锁定期自动顺延至该减值测试报告公告日。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衍生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分别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p> <p>(二) 业绩承诺及补偿措施：</p> <p>(1) 利润补偿期间：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三个会计年度； (2) 承诺净利润：2014 年 4,000 万元，2015 年 5,050 万元，2016 年 5,950 万元；</p> <p>(3) 交易对方补偿义务人承诺，标的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间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不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的净利润数，否则由补偿义务人依约定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p> <p>(4) 利润补偿方式：</p> <p>1) 东蓝商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为东蓝数码业绩承诺的补偿义务人，并按照各自在本次交易前所持标的公司股权占本次交易前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承担补偿责任，且东蓝商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相互之间承担连带责任。 2) 各方一致确认，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上市公司在补偿期限内各年度结束时，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标的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所载标的公司的净利润为准。</p>		<p>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就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的《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及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20)京 04 民 132 号】。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p> <p>(五) 2020 年 4 月，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的《民事裁定书》【(2020)京 04 民特 132 号】，驳回申请人的申请。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p> <p>(六) 2020 年 5 月，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申请执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在</p>
--	--	--	--	---

		<p>3)如补偿义务人当期需要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义务，则其应先以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则由其以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①补偿义务人当期应补偿股份数的计算公式为：补偿义务人当期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公司 100%股权交易作价÷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该公式中的实际净利润数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所载标的公司的净利润为准。②补偿义务人在利润补偿期间应逐年进行补偿，应补偿股份数计算至个位数，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数，则舍去小数取整数。如计算出来的补偿股份数小于 0，则按 0 取值，即补偿义务人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③若上市公司在补偿期间内实施转增股本或送股分配的，则应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按上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④在补偿期限内，如补偿义务人需要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的，则在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时补偿义务人所持的上市公司股份应予以锁定，由上市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定向回购其应补偿的股份数并予以注销，回购股份数量的上限为补偿义务人届时所持的上市公司股份数。该股份回购事宜，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⑤如上市公</p>		<p>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5)、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进展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116)。 "</p>
--	--	---	--	--

		<p>司在补偿期限内实施现金股利分配的，则补偿义务人补偿股份所对应的现金分配部分应在上市公司回购该股份后 30 日内作相应返还，应返还金额为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补偿股份数量。⑥如届时补偿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已不足应补偿股份数的，或补偿义务人所持股份因被冻结、被采取强制执行或因其他原因被限制转让或不能转让的，或上述回购股份并注销而导致上市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事宜未获相关债权人认可或未经股东大会通过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则在补偿义务人将可用于补偿的股份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的同时，由补偿义务人就差额部分以现金进行补偿；如届时补偿义务人不能以股份进行补偿，则由补偿义务人以现金进行补偿。该现金补偿额为应补偿股份的差额股份数×本次股份发行价格。该现金补偿应在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 30 日完成。</p> <p>4) 在补偿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还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除法律法规另有强制性规定，减值测试采取的估值方法应与本次交易《评估报告》保持一致。资产减值额为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的价格减去补偿期期末标的公司的评估值并扣除补偿期内标的公司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如果标的公司期末减值额>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总额，则补偿义务人还应就</p>			
--	--	---	--	--	--

			其差额部分（即标的公司期末减值额—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总额）予以补偿。上述补偿义务人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总额计算方式如下：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总额=补偿义务人已累计补偿股份总数×股份发行价格（如在补偿期限内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该股份的数量、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补偿义务人累计已补偿现金金额（如有）。补偿义务人因资产减值所应补偿的股份数=(标的公司期末减值额—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总额)÷发行价格。如在补偿期限内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进行相应调整。5)补偿义务人按本协议约定承担补偿责任的最高限额为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即，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总额（包括减值测试补偿）不超过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			
18 名东蓝数码原股东东 蓝商贸（于 2015 年 12 月 更名为宁波东蓝集团有 限公司，2016 年 5 月更 名为宁波东控集 团有限公 司）、宁波众	(一) 交易对 方关于提供 资料真实、准 确和完整的 承诺 (二) 交易对 方关于目标 资产权属的 承诺 (三) 交易对方 关于最近五	(一) 交易对 方关于提供 资料真实、准 确和完整的 承诺： "本人/本企业保证为北京 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提供的有关文件、资 料等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声明 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交易对方关于目标资产权属的承诺： 东蓝数码和天云科技原股东均承诺："所持 东蓝数码/天云科技出资已全部足额到位，	2014 年 10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宁波桑德兹、深创投、浙江红土、宁波海邦、宁波博润、朱豪轲、上海敏政、南昌红土、浙江海邦、澜海投资、浙江信海、上海萨洛芬、浙江浙科、姚纳新36名天云科技原股东张俊峰、郎福志、马卫东、罗运波、王国忠、石权、徐洪涛、侯曙光、李世雄、杨斌、李敬华、张慨、周天宁、任飞澜、陈卫国、陈超、陈玉敏、王勋周、王猛、高德	年无违法行 为的承诺	<p>通过受让取得的股权其转让价款均依约付清；该等股权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权属纠纷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该等股权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任何其他权利负担，不存在其他任何潜在的法律权属纠纷；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被行政机关依法给予行政处罚的情况，亦不存在潜在的、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被行政处罚的情形；保证将支持东蓝数码/天云科技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促使公司保持资产完整独立，以及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东蓝数码/天云科技历次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均合法有效，上述会议及执行董事决议以及相关文件的签署真实、有效，公司章程及发起人协议的签署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p> <p>（三）交易对方关于最近五年无违法行为的承诺：在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具有《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股东的资格。</p>			
--	---	---------------	--	--	--	--

	喜、胡继文、 杨英杰、于洪 伟、戚永君、 刘孔泉、鄂俊 超、马珍、黄 海占、李宗 香、黄廷明、 逢锦波、杨文 华、王智、任 杰、吴钧、张 巧宁					
东蓝数码原 大股东东蓝 商贸(于 2015 年 12 月更名 为宁波东蓝 集团有限公 司, 2016 年 5 月更名为宁 波东控集团 有限公司)、 宁波众元、宁 波乾元及宁 波海宇及天 云科技张俊 峰等四名大 股东	(一) 东蓝数 码交易对方 避免同业竞 争的承诺 (二) 天云科 技交易对方 避免同业竞 争的措施	(一) 东蓝数码交易对方避免同业竞争的 承诺: 东蓝数码原大股东东 蓝商贸、宁波众元、宁波乾元及宁波海宇 就避免与飞利信及东蓝数码同业竞争问 题, 作出如下承诺: "本企 业及本企业的关联方与东蓝数码业务相关 的资产已全部转让给飞利信, 本企业剩余 资产与业务与东蓝数码不存在同业竞争; 自本企业持有飞利信股份期间以及转让飞 利信全部股份后的 2 年内, 未经飞利信同 意, 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方将不直接或 间接从事任何可能与飞利信或/和东蓝数 码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活动, 也不 直接或间接地在与飞利信或/和东蓝数码 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单位拥有权益 (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承包、租赁、 委托经营等方式), 如获得的商业机会将与 飞利信或/和东蓝数码的主营业务发生同 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 本企业将	2014 年 10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立即通知飞利信，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飞利信，以确保飞利信利益不受损害。”就东蓝商贸下属的 5 家主营业务为智慧城市投资与运营的子公司（龙云信息、东蓝控股、挥客投资、镇海智慧城市、东蓝星海智慧城市）与东蓝数码同业竞争问题，东蓝商贸及其实际控制人朱召法出具承诺：“首先，龙云信息、东蓝控股是东蓝商贸控制的地方智慧城市运营公司持股平台，挥客投资、镇海智慧城市、东蓝星海智慧城市为与地方国企合作成立的 3 家地方智慧城市运营平台，其功能为配合地方相关主管部门对地方智慧城市建设进行投资与运营的管理，上述 5 家公司目前没有配备技术研发、市场销售与项目实施团队，不会与东蓝数码在软件与系统集成的项目实施和运营维护上产生竞争；其次，上述 5 家公司除进行项目承揽外，不进行任何实质性的项目开发、实施、运维工作，其将继续着力于地方智慧城市建设的投资与运营管理，未来将不会配备技术研发、市场销售、项目实施等团队在相同或相近业务上与东蓝数码展开竞争；最后，飞利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东蓝数码 100% 股权交易完成后，在飞利信提出要求的情况下，飞利信可以监督龙云信息和东蓝控股等公司的经营，一旦发现存在与东蓝数码同业竞争的情况，可要求立即停止并赔偿东蓝数码或上市公司损失。”就东蓝商贸下属的 3 家主营业务为计算机软硬件开</p>		
--	--	---	--	--

		<p>发、销售的子公司（浙江海拓、东蓝强网、东海蓝帆）与东蓝数码同业竞争问题，东蓝商贸及其实际控制人朱召法出具承诺：“首先，在上述 3 个公司存续期间，不发生与东蓝数码相似或相近的业务，以免产生同业竞争；其次，飞利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东蓝数码 100% 股权交易完成后，若东蓝商贸未来拟转让所持东蓝强网或东海蓝帆股权，将优先考虑转让给飞利信；并且，在东蓝强网股权转让后，注销浙江海拓；或在东海蓝帆股权转让后，注销浙江海拓和东蓝强网。”</p> <p>（二）天云科技交易对方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天云科技张俊峰等四名大股东就避免与飞利信及天云科技同业竞争问题，作出如下承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与天云科技业务相关的资产已全部转让给飞利信，本人剩余资产与业务与天云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自本人持有飞利信股份期间以及转让飞利信全部股份后的 2 年内，未经飞利信同意，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可能与飞利信或/和天云科技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地在与飞利信或/和天云科技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单位任职或拥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承包、租赁、委托经营等方式），如获得的商业机会将与飞利信或/和天云科技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飞利信，并</p>		
--	--	---	--	--

		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飞利信，以确保飞利信利益不受损害。"			
东蓝商贸（于 2015 年 12 月更名为宁波东蓝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 5 月更名为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自然人股东中的东蓝数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业务骨干、技术骨干朱召法、薛万娟、贾红阳、；温锦明、陈世录、杭俊、段永华、李国华、艾爱文、毛卫华、谢云龙 天云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竞业禁止承诺	(一) 东蓝数码相关人员竞业禁止承诺：东蓝商贸、宁波众元、宁波海宇、宁波乾元自然人股东中的东蓝数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业务骨干、技术骨干就与飞利信竞业禁止问题，作出如下承诺："在本次交易后，本人在东蓝数码和/或飞利信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2 年内，未经飞利信同意，本人及本人家庭成员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可能与飞利信或/和东蓝数码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活动，也不应直接或间接地在与飞利信或/和东蓝数码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单位任职或拥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承包、租赁、委托经营等方式）；本人在东蓝数码和/或飞利信任职期间的其他兼职行为亦应经过东蓝数码和/或飞利信同意。"	2014 年 10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和核心技术 人员张俊峰、 郎福志、马卫 东、罗运波、 石权、王国 忠、周天宁、 徐洪涛、侯曜 光、李世雄、 杨斌					
东蓝数码原 大股东东蓝 商贸(于 2015 年 12 月更名 为宁波东蓝 集团有限公 司, 2016 年 5 月更名为宁 波东控集团 有限公司)、 宁波众元、宁 波乾元及宁 波海宇及天 云科技原大 股东张俊峰、 郎福志、马卫 东、罗运波	交易对方关 于规范关联 交易的承诺	(一) 东蓝数码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东蓝数码原大股东东蓝商贸、宁波众元、 宁波乾元及宁波海宇承诺: "本次交易前本 企业不存在与东蓝数码未披露的、不公允 的、不合理的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后, 本 企业将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与飞利信、 东蓝数码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在进行确有 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 保证按市 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并按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飞利信公 司章程、东蓝数码公司章程的规定签署协议、 履行决策程序等。" (二) 天云科技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天云科技原大股东张俊峰、郎福志、马卫 东、罗运波承诺: "本次交易前本人存在 与天云科技未披露的、不公允的、不合理的 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后, 本人将采取有 效措施尽量避免与飞利信、天云科技之间 发生关联交易, 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 免的关联交易时,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 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	2014 年 10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天云科技的公司章程的规定签署协议、履行决策程序等。"			
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	(一)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出具了承诺，保证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飞利信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方面完全分开，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方面的独立运作。 (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承诺： "一、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上述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下简称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使用公司（含公司下属企业，下同）	2014 年 10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的资金或资产。</p> <p>二、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正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执行，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保证交易条件和价格公正公允，确保不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安排</p> <p>为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就避免与飞利信同业竞争问题，进一步就相关安排承诺如下：“一、本人及本人投资或参与经营的企业（飞利信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的现有业务与飞利信（含飞利信下属企业，下同）的现有业务目前不构成同业竞争。</p> <p>二、为避免本人及本人投资或参与经营的企业将来与飞利信发生同业竞争，本人进一步作出以下明示且不可撤销的承诺：</p> <p>1、本人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或参股等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协助参与任何与飞利信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进行其他可能对飞利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p> <p>2、</p>		
--	--	--	--	--

		<p>本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飞利信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飞利信同类的业务。本人保证不以任何形式支持除飞利信以外的其他第三方从事与飞利信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以上承诺。</p>			
才泓冰、姚树元、姚术林、孙爱民、陈文辉、乔志勇、朱永强、邱祥峰、汤炳发、柏鹤、周辉腾、杨浩、李雯、宋跃明、赵斌、蒋世峰、徐敬仙、才洪生、涂汉桥、李华敏、杨善华、张世强、薛建豪、魏鹏飞、范经谋、谢立朝、杨槐、王立、刘浩、张慧	同业竞争及应收账款承诺	<p>1、针对精图信息原股东、原董事长才泓冰先生之子担任大股东的北京中科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精图"）与飞利信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可能，且与精图信息名称相近的问题，才泓冰先生承诺解决方案如下：</p> <p>(1) 才泓冰先生承诺其子在 2019 年 3 月底之前完成中科精图股权转让事宜，避免与飞利信产生实质同业竞争；</p> <p>(2) 中科精图因历史项目验收原因，才泓冰先生承诺待项目验收后，最迟在 2019 年内完成中科精图更名事宜。</p> <p>2、精图信息涉及应收账款金额为 19,743,808.70 元，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才泓冰、姚树元、姚术林、孙爱民、陈文辉、乔志勇、朱永强、邱祥峰、汤炳发、柏鹤、周辉腾、杨浩、李雯、宋跃明、赵斌、蒋世峰、徐敬仙、才洪生、涂汉桥、李华敏、杨善华、张世强、薛建豪、魏鹏飞</p>	2019 年 04 月 22 日	<p>(一) 同业竞争 2019 年内完成。</p> <p>(二) 应收账款两年内完成。</p>	正常履行，截至年报披露日，与承诺人核对已回款金额及冲抵的未收回应收账款

	春、龚发芽、沈在增、姜丽芬、陈云		飞、范经谋、谢立朝、杨槐、王立、刘浩、张慧春、龚发芽、沈在增、姜丽芬、陈云承诺：协助完成上述附件中应收账款回款工作，以上股东承诺，上述历史遗留应收账款问题按照承诺时间进行，若本备忘录签订之日起的2年内仍未收回，上述股东按股份比例承担连带责任并在本备忘录签订之日起满2年之后的10个工作日内予以现金支付冲抵未收回应收账款或从备忘录签订之日起的两年内以协助精图完成应收账款对应新增等额利润的订单方式冲抵，不足部分上述股东承担连带责任，按原始股权对应比例用现金补足。			
	陈剑栋、陈建英	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承诺	陈剑栋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75%杰东控制股权中，57%(对应杰东控制出资额为1,710万元)系2010年2月前取得，飞利信同意就该等股权中的50%向陈剑栋支付现金对价(20,520万元)，对该等股权中的其余50%支付股份对价(发行股份14,025,974股)，陈剑栋承诺就此获得的飞利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陈剑栋所持其余18%杰东控制股权(对应杰东控制出资额为540万元)系其于2015年7月取得，飞利信同意就该等股权中的50%向陈剑栋支付现金对价(6,480万元)，对该等股权中的其余50%支付股份对价(发行股份4,429,254股)，陈剑栋承诺就此获得的飞利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在上述承诺的基础上，陈剑栋所取得	2015年09月22日	按照三年分期解锁。2020年12月7日，股份全部解除锁定。	履行完毕

		<p>的飞利信全部股份按照如下方式进行股份解锁：陈剑栋所取得的飞利信全部股份自上市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后，可解禁流通其中的 40%份额，即可解禁 7,382,092 股；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二十四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30%份额，即可解禁 5,536,568 股；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可解禁剩余 30%份额，即 5,536,568 股，但如该锁定期在飞利信依"利润补偿协议"的规定对杰东控制所进行的减值测试报告公告日前届满的，则该锁定期自动顺延至该减值测试报告公告日。此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陈建英以其持有的杰东控制股权所认购而取得的飞利信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后，可解禁流通其中的 40%份额，即可解禁 2,460,698 股；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二十四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30%份额，即可解禁 1,845,522 股；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可再解禁剩余 30%份额，即可解禁 1,845,522 股，但如该锁定期在飞利信依"利润补偿协议"的规定对杰东控制所进行的减值测试报告公告日前届满的，则该锁定期自动顺延至该减值测试报告公告日。此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业绩补偿义务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应在标的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p>		
--	--	--	--	--

		年由合格审计机构出具专项审核报告，确认标的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利润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虽未达到前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已经履行完毕盈利补偿义务的情况下，在上市公司年报公布后方可分期解锁。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定向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期的规定。			
陈剑栋、陈建英		陈剑栋与陈建英于 2020 年 11 月向公司支付 1,000 万元。陈剑栋与陈建英协助上海杰东承接工程，2020 年 11 月-2021 年 11 月陈剑栋与陈建英应为上海杰东承揽项目，实现超过 1 亿的销售收入，毛利率不低于 15%（以公司及陈剑栋、陈建英书面确认的该项目目标利润为准），如该销售收入或预期收益未达目标，则陈剑栋、陈建英应现金补足项目目标利润差额。另外，陈剑栋先生、陈建英女士应积极协助回收上海杰东历史遗留应收账款。	2020 年 11 月 05 日	1、2020 年 11 月支付 1000 万元 2、2020 年 11 月 -2021 年 11 月为上海杰东承揽项目	正常履行
刘涛	应收账款承诺	1、刘涛先生负责协调：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扬数据"），涉及金额为 12,950,000.00 元，对方已承诺近日先付合同总额的 80% 款项，并承诺 2 年内付清剩余 20% 款项，由刘涛先生承担连带担保，上市公司待恒扬数据付合同总额的 80% 款项后撤销对该公司诉讼。 2、刘涛先生负责协调：北京畅元国讯科技	2019 年 03 月 21 日	两年内完成	履行完毕

		<p>有限公司，涉及金额 3,300,000.00 元，对方已承诺 6 月底之前付清全部款项，由刘涛先生承担连带担保。</p> <p>3、剩余历史遗留应收账款明细 较大额度应收账款处理方式如下：</p> <p>(1)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280,000.00 元，由于负责人员发生变化，需要尽快发函请对方确定负责人员及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对接。如对方不及时回函答复，将寻求法律途径解决。(2) 广州笃阳同心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228,000.00 元；广州汇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5,583.20 元；重庆能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261,800.00 元；普天和平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应收账款 620,992.80 元；合计应收账款金额 1,116,376.00 元。上述提及公司刘涛先生均已沟通，均承诺付款，刘涛先生配合追回剩余应收账款事宜。(3) 武汉绿色网络信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 200,000.00 元；杭州东捷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110,000.00 元；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应收账款 98,280.00 元；重庆均馥，应收账款 91,543.97 元；合计应收账款金额 499,823.97 元。上述提及公司刘涛先生具体情况还未了解清晰，待刘涛先生了解具体情况后配合处理。</p> <p>剩余小额应收账款处理方式如下：</p> <p>(1) 由上市公司安排销售，并由财务部协助对剩余小额应收账款设计公司进行发函</p>		
--	--	---	--	--

		处理，刘涛先生协助配合。 4、针对以上 1-3 项事宜，刘涛先生承诺，上述历史遗留款项 2 年内付款，若无法按时收回，由刘涛先生承担连带责任、予以全额支付。			
才泓冰、中国 高新、天津博 信、谢立朝、 王立、陈文 辉、姚树元、 张慧春、杨 槐、刘浩、孙 爱民、才洪 生、穆校平、 姚术林、李 雯、邱祥峰、 朱永强、乔志 勇、范经谋、 徐敬仙、涂汉 桥、李华敏、 杨浩、宋跃 明、龚发芽、 周辉腾、薛建 豪、张世强、 赵斌、姜丽 芬、魏鹏飞、 柏鹤、陈云、 蒋世峰、汤炳 发、杨善华、 沈在增、陈剑	关于竞业禁 止的承诺	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与标的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全部转让给上市公司，其余资产与业务与标的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自《购买资产协议》签署之日起至交易对方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以及转让上市公司全部股份后的 2 年内，未经上市公司同意，除中国高新以外的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将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或/和标的公司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活动，也不应直接或间接地在与上市公司或/和标的公司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单位任职或拥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承包、租赁、委托经营等方式，中国高新亦不得以全资或控股方式拥有上述权益），如获得的商业机会将与上市公司或/和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其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确保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害。且在本次交易后，其在标的公司和/或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2 年内，未经上市公司同意，交易对方及其家庭成员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或/和标的公司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活动，也不应直接或间接地在与上市公司或/和标的公司	2015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部分承诺人在《购买资产协议》的 竞业禁止承诺履行过程中，出现违 反竞业禁止承诺的情况。

	栋、陈建英、刘涛、王同松、唐小波		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单位任职或拥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承包、租赁、委托经营等方式）；其在标的公司和/或上市公司任职期间的其他兼职行为亦应经过标的公司和/或上市公司同意。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持有飞利信的股权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飞利信、精图信息、杰东控制、欧飞凌通讯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损害飞利信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5年08月3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才泓冰、中国高新、天津博信、谢立朝、王立、陈文辉、姚树元、张慧春、杨槐、刘浩、孙爱民、才洪生、穆校平、姚术林、李雯、邱祥峰、朱永强、乔志勇、范经谋、徐敬仙、涂汉桥、李华敏、	交易对方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精图信息、杰东控制及欧飞凌通讯全体交易对方就规范与飞利信及标的公司关联交易问题，作出如下承诺： "在《购买资产协议》签署前，不存在与目标公司未披露的、不公允的、不合理的关联交易；在《购买资产协议》签署后，将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与飞利信、目标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飞利信公司章程、目标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签署协议、履行决策程序。"	2015年09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杨浩、宋跃明、龚发芽、周辉腾、薛建豪、张世强、赵斌、姜丽芬、魏鹏飞、柏鹤、陈云、蒋世峰、汤炳发、杨善华、沈在增、陈剑栋、陈建英、刘涛、王同松、唐小波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关于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承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并保证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5年09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才泓冰、中国高新、天津博信、谢立朝、王立、陈文辉、姚树元、张慧春、杨	交易对方关于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一、本人/本企业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人/本企业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人/本企业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	2015年09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槐、刘浩、孙爱民、才洪生、穆校平、姚术林、李雯、邱祥峰、朱永强、乔志勇、范经谋、徐敬仙、涂汉桥、李华敏、杨浩、宋跃明、龚发芽、周辉腾、薛建豪、张世强、赵斌、姜丽芬、魏鹏飞、柏鹤、陈云、蒋世峰、汤炳发、杨善华、沈在增、陈剑栋、陈建英、刘涛、王同松、唐小波		<p>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p> <p>二、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人/本企业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才泓冰、中国高新、天津博信、谢立朝、王立、陈文辉、姚树元、张慧春、杨槐、刘浩、孙爱民、才洪	(一)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 (二) 关于最近五年无违法行 为的承诺 (三) 关于最	(一)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均承诺： 1、本人/本企业已经履行了《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出资义务，该等股份出资已全部足额到位，通过受让取得的股权其转让价款均依约付清； 2、该等股份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	2015年09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生、穆校平、姚术林、李雯、邱祥峰、朱永强、乔志勇、范经谋、徐敬仙、涂汉桥、李华敏、杨浩、宋跃明、龚发芽、周辉腾、薛建豪、张世强、赵斌、姜丽芬、魏鹏飞、柏鹤、陈云、蒋世峰、汤炳发、杨善华、沈在增、陈剑栋、陈建英、刘涛、王同松、唐小波	近五年诚信情况的承诺 (四) 关于因信息披露不实被立案调查后股份锁定的承诺	<p>在其他任何潜在法律权属纠纷；</p> <p>3、该等股份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或第三方权益限制情形，也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该等股份之情形；</p> <p>4、本人/本企业依法拥有该等股份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该等股份的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p> <p>(二) 关于最近五年无违法行为的承诺：本次交易的自然人交易对方均承诺：“本人在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具有《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股东的资格。中国高新、天津博信均承诺：“本企业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具有《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股东的资格。”</p> <p>(三) 关于最近五年诚信情况的承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均承诺：“本人/本企业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p> <p>(四) 关于因信息披露不实被立案调查后股份锁定的承诺：</p>		
--	---	--	--	--	--

		如本人/本企业就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本企业将不转让在飞利信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飞利信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本企业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如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人/本企业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如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本人/本企业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如本人/本企业就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本企业将不转让在飞利信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飞利信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本企业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如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人/本企业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	2015年09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如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本人/本企业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就避免与飞利信同业竞争问题，进一步就相关安排承诺如下：</p> <p>“一、本人及本人投资或参与经营的企业（飞利信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的现有业务与飞利信（含飞利信下属企业，下同）的现有业务目前不构成同业竞争。</p> <p>二、为避免本人及本人投资或参与经营的企业将来与飞利信发生同业竞争，本人进一步作出以下明示且不可撤销的承诺：</p> <p>1、本人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或参股等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协助参与任何与飞利信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进行其他可能对飞利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p> <p>2、本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飞利信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飞利信同类的业务。本人保证不以任何形</p>	2015年09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式支持除飞利信以外的其他第三方从事与飞利信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以上承诺。”</p>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一) 保证飞利信的人员独立</p> <p>1、保证飞利信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在飞利信任职、并在飞利信领取薪酬，不会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继续保持飞利信人员的独立性；</p> <p>2、保证飞利信具有完整的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等体系独立于本承诺人，飞利信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p> <p>3、保证本承诺人推荐出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本承诺人及关联方不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p> <p>(二) 保证飞利信的财务独立</p> <p>1、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p> <p>2、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干预飞利信的资金使</p>	2015 年 09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用;</p> <p>3、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4、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三) 保证飞利信的机构独立</p> <p>1、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独立行使职权；</p> <p>2、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四) 保证飞利信的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飞利信及其子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飞利信及其子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p> <p>2、保证本承诺人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飞利信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五) 保证飞利信的业务独立</p> <p>1、保证飞利信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本承诺人；</p> <p>2、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p>		
--	--	---	--	--

			制的其它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与飞利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飞利信及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严格按照飞利信的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飞利信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并承诺不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仲清、赵经纬、及杨振华配偶之兄弟股东罗伟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将不会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进行其他可能对股份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本人不以任何形式，也不设立任何独资、合资或拥有其他权益的企业或组织，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 3、本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股份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股份公司同类的业务； 4、本人保证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2011 年 1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5、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以上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仲清、赵经纬同时承诺：以上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拥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内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杨振华配偶之兄弟股东罗伟同时承诺：以上承诺在本人妹夫杨振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	关于一致行动的承诺		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四人于 2010 年 1 月 31 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确认和承诺函》，明确在行使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一致行动人中所持股份最多的股东意见为准。报告期内，该上述股东对股东大会或董事会表决事项，全部保持一致。	2010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一、因东蓝商贸（于 2015 年 12 月更名为宁波东蓝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 5 月更名为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等 4 名东蓝数码业绩承诺方拒绝履行《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业绩补偿义务，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利润补偿协议》第六条第 2 款：“凡因执行本协议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应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依其有效的仲裁规则予以仲裁，其所作出的裁决是终局性的，对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之约定，本公司特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申请采取财务保全措施。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			

	<p>露的《关于就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提起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9)。2019 年 8 月, 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寄达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提起仲裁的《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9) 京仲裁字第 1114 号】的终局裁决书。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收到仲裁裁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54)。2020 年 3 月, 收到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就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的《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 及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20) 京 04 民 132 号】。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p> <p>2020 年 4 月, 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的《民事裁定书》【(2020) 京 04 民特 132 号】, 驳回申请人的申请。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0)。2020 年 5 月, 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申请执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1)。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5)、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进展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6)。</p>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注1)	重新计量 (注2)	小计	
应收账款	1,717,111,113.07	-8,307,237.93	-189,751,101.96	-198,058,339.89	1,519,052,773.18
存货	446,775,276.36		202,924,072.26	202,924,072.26	649,699,348.62
合同资产		197,057.06		197,057.06	197,057.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232,325.49		-2,353,805.86	-2,353,805.86	99,878,51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433,810.87	8,110,180.87		8,110,180.87	125,543,991.74
资产合计	4,994,628,950.97	-	10,819,164.44	10,819,164.44	5,005,448,115.41
预收款项	45,392,638.04	-166,180,710.28	126,756,026.82	-39,424,683.46	5,967,954.58
合同负债	-	147,096,470.94		147,096,470.94	147,096,470.94
应交税费	190,535,303.63		-31,642,299.94	-31,642,299.94	158,893,003.69
其他流动负债	-	19,084,239.34		19,084,239.34	19,084,239.34

负债合计	1,171,575,690.62	-	95,113,726.88	95,113,726.88	1,266,689,417.50
未分配利润	-952,932,313.13		-84,294,562.44	-84,294,562.44	-1,037,226,875.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23,053,260.35	-	-84,294,562.44	-84,294,562.44	3,738,758,697.91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应收账款	1,158,267,545.34	1,357,554,060.69	-199,286,515.35
存货	486,059,201.57	330,975,248.15	155,083,953.42
合同资产	5,752,993.32	-	5,752,99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949,989.93	136,071,643.56	-14,121,653.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92,425.21	10,636,900.00	15,355,525.21
资产合计	3,586,637,370.55	3,609,291,773.62	-37,215,697.02
预收款项	2,879,086.70	262,037,968.18	-259,158,881.48
合同负债	318,919,835.00	-	318,919,835.00
应交税费	144,943,775.32	175,700,442.24	-30,756,666.92
其他流动负债	40,525,338.88	-	40,525,338.88
负债合计	1,168,851,080.22	1,099,321,454.74	69,529,625.48
未分配利润	-2,339,027,922.00	-2,245,863,893.44	-106,745,322.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7,786,290.33	2,509,970,318.89	-106,745,322.5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收入	971,670,066.78	940,528,363.75	31,141,703.03
营业成本	857,070,723.01	809,230,604.17	47,840,118.84
所得税费用	-18,997,572.62	-30,765,420.38	11,767,847.76
净利润	-1,306,306,763.81	-1,298,417,297.69	-22,450,760.07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成立淄博市飞利信传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51%。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54.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丛存、曹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原聘任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需要，经综合考虑，公司拟不再聘任立信作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原审计机构立信进行了事先沟通，立信对公司更换审计机构事项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对立信多年的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上市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四名被申请人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等，2017 年 6 月 22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四名被申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采取了司法冻结的保全措施。	18,506.7	否	2019 年 8 月 13 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寄达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提起仲裁的《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9)京仲裁字第 1114 号】，终局裁决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四名被申请人向申请人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款、律师费用、仲裁费用等款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收到仲裁裁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2020 年 4 月，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被申请人向申请人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款、律师费用、仲裁费用等款项的《民事裁定书》（案号：(2020)京 04 执 100 号），法院裁定恢复执行。2021 年 1 月 19 日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恢复执行申请书》，未执行到款项。	无	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恢复执行申请书》，未执行到款项	2021 年 0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p>公司《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的《民事裁定书》【(2020)京 04 民特 132 号】，驳回申请人的申请，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2020 年 4 月，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的《民事裁定书》【(2020)京 04 民特 132 号】，驳回申请人的申请，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p> <p>2020 年 5 月，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申请执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p>			
--	--	--	--	--	--

			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5)、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进展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6)。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恢复执行申请书》，请求法院恢复执行北京仲裁委员会于 2019 年 8 月 5 日作出（2019）京仲裁字第 1114 号裁决书，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执行案件申请恢复执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3)				
飞利信电子起诉迪维（连云港）置业有限公司及吴振，要求迪维及吴振支付工程款，退还履约保证金等	16,003.4	否	2019 年 6 月 18 日飞利信提交起诉材料，起诉迪维及吴振：支付 99303493.11 元及利息并进行财产保全。2019 年 8 月 14 日法院裁定查封、冻结迪维或吴振 99303493.11 元价值财产。2019 年 9 月 30 日飞利信收到迪维反诉材料。迪维对反诉进行财产保全，法院 2019 年 10 月 8 日裁定冻结飞利信 4900 万银行存款。飞利信用房产作为担	无	无	2020 年 05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保申请解除对账户的冻结，后法院作出裁定，将已冻结的所有款项转移至飞利信名下其中一账户予以冻结（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已冻结飞利信银行存款 1800 多万元，并查封了厦门精图位于厦门的 8 套房产，共 9043.4 平方米）。2019 年 10 月 10 日进行了证据交换。2020 年 5 月飞利信向法院申请变更诉讼请求，变更后的诉讼请求金额为 160033994.72 元。2020 年 8 月 25 日连云港中级人民法院选定江苏阳光豫信建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工程造价鉴定机构。2020 年 10 月连云港中级人民法院解封已冻结的银行存款。目前案件处于造价鉴定阶段。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与宁波市镇海智慧城市运营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未支付合同款	2,450	否	2019 年 1 月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判决书，为终审判决，已申请强制执行，2019 年 11 月 23 日已终结本次强制执行程序。2020 年 11 月宁波市镇海智慧城市运营科技有限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已进行债权申报	无	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已进行债权申报	2020 年 11 月 16 日	中国裁判文书网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与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梅安	3,050	否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出具一审判决书，判决梅安森支付	无	全部执行回款	2020 年 03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森未支付合同约定的剩余研发款项，8个合同剩余款项共计3050万。		<p>东蓝数码剩余款项及利息。梅安森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19年8月13日，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的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判决梅安森支付东蓝数码剩余款项、利息及前期案件受理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起诉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件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p> <p>2019年9月23日，收到梅安森支付的关于东蓝数码起诉梅安森案件要求的全部款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起诉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p> <p>2019年11月15日收到最高院送达的再审申请书，梅安森因与东蓝数码技术委托开发合同纠纷一案，不服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申请再审。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起诉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p>				
----------------------------------	--	---	--	--	--	--

			2019-070)。2020 年 3 月东蓝数码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东蓝数码起诉梅安森案件再审申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请求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中丝集团海南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中国中丝集团海南公司未支付货款	2,048.16	否	2019 年 4 月收到一审判决书，判决书已生效，2019 年 7 月已申请强制执行，2019 年 9 月 13 日收到海淀法院于 2019 年 9 月 5 日出具的执行裁定书，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未执行到款项。2020 年 5 月中丝集团海南公司已进行破产清算，已进行债权申报	无	已进行破产清算，已进行债权申报	2020 年 05 月 19 日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合同纠纷，重庆梅安森要求东蓝数码返还已支付的 1450 万	1,450	否	2018 年 8 月收到应诉通知书，2019 年 3 月梅安森撤诉，法院出具裁定书。2019 年 7 月 20 日收到重庆中院寄来的诉状、证据材料等资料，尚未开庭，2020 年 4 月东蓝数码收到撤诉裁定书。	无	无	2020 年 10 月 28 日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结案的案件（未判决、未调解、未撤诉）	3,056	否	无	无	无		无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杨振华先生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河”）签署了《中国银河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交易协议书》，与中国银河进行股票质押回购交易，因杨振华先生与中国银河股票质押回购交易发生违约，报告期内，中国银河就生效的法律文书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向法院申请处理杨振华先生的持有的公司的部分股份。

2、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王守言先生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发生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海通证券已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03 月 23 日	4,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08 日	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18 日	1,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16 日	2,104.65	2020 年 06 月 28 日	2,104.65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020 年 07 月 24 日	675	2020 年 08 月 04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0,78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604.6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0,78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604.6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78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604.6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0,78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604.6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9%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万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中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79,631.65		0	0	20,000	否	否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已编制了《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并披露，详见2020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污染企业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控股股东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案事项	2020年9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杨振华先生被动减持股份事项	2020年9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王守言先生被动减持股份事项	2020年9月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事项	2020年9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	2020年8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3,736,351	21.16%	0	0	0	-28,787,147	-28,787,147	274,949,204	19.1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03,736,351	21.16%	0	0	0	-28,787,147	-28,787,147	274,949,204	19.1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506,912	0.73%	0	0	0	0	0	10,506,912	0.73%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3,229,439	20.43%	0	0	0	-28,787,147	-28,787,147	264,442,292	18.4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1,537,457	78.84%	0	0	0	28,787,147	28,787,147	1,160,324,604	80.84%
1、人民币普通股	1,131,537,457	78.84%	0	0	0	28,787,147	28,787,147	1,160,324,604	80.8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435,273,808	100.00%	0	0	0	0	0	1,435,273,80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监高所持股份自动锁定。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部分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工作，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7,382,090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0年12月7日。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08）。

3、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岳路、石权、刘萧为非独立董事，选举李荣、王汉坡、张明照为独立董事，选举杨惠超、李士玉为监事，刘延娜为职工监事，相关人员的股份按照董监高相关规定锁定。

4、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更换工作，原董秘许莉女士及财务总监吴俊楠女士任期届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由李婷女士担任董秘，徐宁女士担任财务总监职务，相关人员的股份按照董监高相关规定锁定。

5、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王守言因解决股份质押事宜需求，对其持有股份进行减持。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2,572,471股。

6、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类高级管理人员因个人资金需求，对其持有股份进行减持。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杨振华配偶之兄弟股东罗伟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000 股；公司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许莉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75,000股；公司董事岳路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10,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动，股份构成变动原因为：董监高所持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按照规定自动锁定；在飞利信2015年两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的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和深交所走完审批流程后正常解除锁定；在完成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工作后，离任董事、监事和新任董事、监事的股份按照规定锁定；在完成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更换工作后，相关人员的股份按照规定锁定；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因解决自身资金需求，降低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比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2,572,471股；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类高级管理人员因个人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1,490,00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杨振华	143,109,063	0	13,093,950	130,015,113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曹忻军	58,740,825	0	3,213,225	55,527,6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陈洪顺	44,740,312	0	2,829,075	41,911,237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王守言	29,664,499	0	768,807	28,895,692	高管锁定股 (类高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岳路	3,285,000	0	0	3,285,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许莉	2,700,000	0	675,000	2,025,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杨惠超	300,750	0	0	300,75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李士玉	4,650	0	0	4,65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罗伟	3,300,000	0	825,000	2,475,000	高管锁定股 (类高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63,080	0	0	3,663,080	重大资产重组 股份锁定承诺	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分三期解锁
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	3,408,712	0	0	3,408,712	重大资产重组 股份锁定承诺	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分三期解锁
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17,560	0	0	1,717,560	重大资产重组 股份锁定承诺	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分三期解锁
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717,560	0	0	1,717,560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分三期解锁	
陈剑栋	5,536,568	0	5,536,568	0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分三期解锁	
陈建英	1,845,522	0	1,845,522	0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分三期解锁	
吴俊楠	2,250	0	0	2,25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照董监高股份锁定及解锁	
合计	303,736,351	0	28,787,147	274,949,204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0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8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振华	境内自然人	12.08%	173,353,484	0	130,015,113	43,338,371	质押 81,961,400
							冻结 173,353,484
曹忻军	境内自然人	5.16%	74,036,800	0	55,527,600	18,509,200	质押 13,645,687
							冻结 74,036,770
陈洪顺	境内自然人	3.89%	55,881,650	0	41,911,237	13,970,413	质押 2,195,996
							冻结 55,627,310
王守言	境内自然人	2.51%	35,955,118	-2,572,471	28,895,692	7,059,426	质押 20,239,373
							冻结 35,944,026
赵经纬	境内自然人	2.35%	33,750,000	-3,550,000	0	33,750,00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珠海中兵广发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6%	5,107,426	0	0	5,107,426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34%	4,857,426	0	0	4,857,4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其他	0.31%	4,509,700	4,509,700	0	4,509,700	
刘仲清	境内自然人	0.28%	4,050,000	-3,450,000	0	4,050,000	

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3,663,080	0	3,663,08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是一致行动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四位一致行动人因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累计被冻结股份为 338,961,590 股，占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2%。杨振华司法冻结数量为 173,353,484 股，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 81,961,400 股；曹忻军司法冻结数量为 74,036,770 股，其中质押数量为 13,645,687 股；陈洪顺司法冻结数量为 55,627,310 股，其中质押数量为 2,195,996 股；王守言司法冻结数量为 35,944,026 股，其中质押数量为 20,239,373 股。</p> <p>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杨振华	43,338,371	人民币普通股	43,338,371					
赵经纬	33,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750,000					
曹忻军	18,5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09,200					
陈洪顺	13,970,413	人民币普通股	13,970,413					
王守言	7,059,426	人民币普通股	7,059,426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珠海中兵广发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07,426	人民币普通股	5,107,426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4,857,426	人民币普通股	4,857,4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5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9,700					
刘仲清	4,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33,456	人民币普通股	3,333,45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的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振华	中国	否
曹忻军	中国	否
陈洪顺	中国	否
王守言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p>1、杨振华，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 年出生，1983 年-1988 年清华大学无线电电子学系通信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0 年获得中国传媒大学电视与工程系信号与系统硕士学位。1997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02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博世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 2014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4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p> <p>2、曹忻军，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 年出生，1993 年获得北京工商大学电气技术学士学位。1997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1 年至 2008 年、2016 年至 2021 年 3 月 9 日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p> <p>3、陈洪顺，男，中国籍，1954 年出生，1983 年毕业于北京机械工程学院机械制造专业。1997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 年至 2009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p> <p>4、王守言，男，中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1994 年获得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硕士学位。1997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开发工程师、总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01 年 12 月就职</p>	

	于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公司任部门技术总监，2002年1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宇电威达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02年至2008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8年7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12月31日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振华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曹忻军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陈洪顺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王守言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1、杨振华，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1983年-1988年清华大学无线电电子学系通信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0年获得中国传媒大学电视与工程系信号与系统硕士学位。1997年至2002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02年至2007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博世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年至2008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年至2014年9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2、曹忻军，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1993年获得北京工商大学电气技术学士学位。1997年至2001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1年至2008年、2016年至2021年3月9日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年至2014年8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 3、陈洪顺，男，中国籍，1954年出生，1983年毕业于北京机械工程学院机械制造专业。1997年至2008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至2009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4年就职于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4、王守言，男，中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1994年获得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硕士学位。1997年至2001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开发工程师、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公司任部门技术总监，2002年1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宇电威达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02年至2008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8年7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12月31日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杨振华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08年08月13日	2023年10月08日	173,353,484	0	0	0	173,353,484
曹忻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08年08月13日	2023年10月08日	74,036,800	0	0	0	74,036,800
陈洪顺	董事	现任	男	67	2008年08月13日	2023年10月08日	55,881,650	0	0	0	55,881,650
岳路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9年03月26日	2023年10月08日	4,380,000		810,000		3,570,000
石权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9年03月26日	2023年10月08日	0	0	0	0	0
刘萧	董事	现任	男	55	2020年10月09日	2023年10月08日	0	0	0	0	0
李荣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0年10月09日	2023年10月08日	0	0	0	0	0
王汉坡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0年10月09日	2023年10月08日	0	0	0	0	0
张明照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20年10月09日	2023年10月08日	0	0	0	0	0
杨惠超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0	2014年09月05日	2023年10月08日	401,000	0	0	0	401,000
李士玉	监事	现任	女	35	2017年	2023年	6,200	0	0	0	6,200

					10月17日	10月08日					
刘延娜	监事	现任	女	35	2020年10月09日	2023年10月08日	0	0	0	0	0
李婷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女	37	2020年10月09日	2023年10月08日	0	0	0	0	0
唐勘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6年01月20日	2023年10月08日	0	0	0	0	0
徐宁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3	2020年10月09日	2023年10月08日	0	0	0	0	0
于彤	董事	离任	男	60	2016年11月29日	2020年10月09日	0	0	0	0	0
石慧斌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0	2014年09月10日	2020年10月09日	0	0	0	0	0
王慧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63	2014年09月10日	2020年10月09日	0	0	0	0	0
刘俊彦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5	2014年09月10日	2020年10月09日	0	0	0	0	0
曹庆	监事	离任	男	42	2020年10月09日	2020年10月09日	0	0	0	0	0
许莉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离任	女	49	2009年09月01日	2020年10月09日	2,700,000	0	675,000	0	2,025,000
吴俊楠	财务总监	离任	女	31	2019年08月13日	2020年10月09日	2,250	0	0	0	2,250
合计	--	--	--	--	--	--	310,761,384	0	1,485,000	0	309,276,38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萧	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10 月 09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选举刘萧为公司第五届董事，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刘萧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王汉坡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10 月 09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选举王汉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王汉坡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李荣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10 月 09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选举李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李荣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张明照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10 月 09 日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选举张明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张明照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刘延娜	监事	被选举	2020 年 10 月 09 日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延娜为职工监事。
李婷	董事会秘书、副 总经理	聘任	2020 年 10 月 09 日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李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徐宁	财务总监	聘任	2020 年 10 月 09 日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徐宁为公司财务总监。
于彤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10 月 09 日	任期满离任
石慧斌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10 月 09 日	任期满离任
王慧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10 月 09 日	任期满离任
刘俊彦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10 月 09 日	任期满离任
曹庆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10 月 09 日	任期满离任
许莉	董事会秘书、副 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10 月 09 日	任期满离任
吴俊楠	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10 月 09 日	任期满离任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公司现任董事

杨振华，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1983年-1988年清华大学无线电电子学系通信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0年获得中国传媒大学电视与工程系信号与系统硕士学位。1997年至2002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

师，2002年至2007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博世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年至2008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年至2014年9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曹忻军，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1993年获得北京工商大学电气技术学士学位。1997年至2001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1年至2008年、2016年至2021年3月9日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年至2014年8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

陈洪顺，男，中国籍，1954年出生，1983 年毕业于北京机械工程学院机械制造专业。1997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至2009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2009 年至2014 年就职于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岳路，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1999年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机械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99年7月至1999年11月，就职于北京明达影视科技公司任程序员；1999年12月至2003年7月，就职于北京医商网任技术总监，2003年8月至2006年5月就职于华美博弈公司任项目总监，2006年6月至2008年8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4年8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08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科技创新服务中心总经理，2018年9月至2019年12月任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担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石权，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2000年7月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机械电子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00年7月至2001年7月就职于北京振兴华龙制冷工程集团任技术员；2001年7月至2002年7月就职于北京振兴华龙制冷工程集团任车间主任；2002年7月至2005年7月就职于北京振兴华龙制冷工程集团任厂长；2006年2月至2017年6月就职于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7年7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9年3月至今，担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萧，男，中国籍，汉族，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出生，1989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大学计算机系软件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89年8月至1996年12月，就职于北京大学新技术公司任高级销售经理；1999年1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新西兰Times Technology (NZ) Ltd任系统工程师；2002年8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北京北大方正电子有限公司任政府行业总监；2005年5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维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总裁助理；2008年1月至2015年1月，就职于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任事业部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5月，就职于航天开元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20年6月，航天科工集团二院七〇六所任市场营销总监；2020年6月至2020年10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党政业务中心总经理。

李荣，男，中国籍，汉族，无境外居留权，1963年出生，1985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政专业，获得学士学位。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英国AAIA国际会计师、澳大利亚MIPA公共会计师，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教育培训委员会委员。1985年8月至1987年6月，就职于财政部海洋石油税务局任科员；1987年7月至1993年2月，就职于国家税务总局任主任科员；1993年3月至1995年3月，就职于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勤会计师事务所任副主任会计师；1995年4月至1997年5月，就职于中大华堂会计师事务所任副所长；1997年6月至1999年8月，就职于北京国信通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北京通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9年9月至2001年11月，就职于北京华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1年12月至2003年8月，就职于北京华夏正风会计师事务所任首席合伙人；2003年9月至2007年6月，就职于北京华夏海会计师事务所任合伙人；2007年7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华夏中才（北京）会计师事务所任主任会计师；2005年1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北京中易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1年7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2年12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呈运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事务所任所长；2013年1月至今，就职于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总裁、管理合伙人；2020年7月至今，就职于中联新农（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王汉坡，男，中国籍，汉族，无境外居留权，1963年出生，1984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律专业，获得学士学位。1984年至2002年，就职于国家科技部任处级公务员；2002年3月至2003年9月，就职于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任主任；2003年9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市华意律师事务所任主任；2011年7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4年12月至2020年12月，就职于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7年5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

张明照，男，中国籍，汉族，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出生，2001年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劳动卫生和环境卫生专业，

获得硕士学位。1994年至1998年，就职于安徽省芜湖市繁昌新港中学任教师；2001年至今，就职于中广电广播电影电视设计研究院任高级工程师。

2、公司现任监事

杨惠超，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1999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获得硕士学位。1999年至2001年，就职于清华同方公司任工程师；2001年至2002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2年至2012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2年至2014年7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就职于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8月至2018年12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产品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20年10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管理中心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负责人。

刘延娜，女，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年出生，2011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汉语国际教育专业，获得硕士学位。2011年，就职于昆仑华阳（北京）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裁助理；2012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管助理；2013年至2015年3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与行政管理部主管、综合办公室主管、法务等；2014年12月获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5年2月至2019年3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9月至2020年6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代资质总监；2020年7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保密办主任。

李士玉，女，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年出生，2007年毕业于中国管理软件学院计算机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08年入职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至2009年，在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中心任软件工程师职位；2009年至2016年，在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管理部担任经理职位；2016年至2017年，在东蓝数码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7年至今，在北京东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在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与行政管理部担任副经理。2017年10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非职工监事。

3、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杨振华，男，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详见董事简历。

曹忻军，男，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详见董事简历。

岳路，男，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详见董事简历。

李婷，女，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1984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2年3月至2019年3月先后任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高级经理、总监、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2019年8月任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9年9月至2020年9月任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部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唐勘，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7年出生，2006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自动化专业，获得硕士学位。1999年至2003年，就职于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6年至2007年，就职于泽峰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经理；2007年至2012年，就职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任事业部研发总监；2012年至2014年，就职于北京鑫泰亿联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经理、产品研发中心副总经理、产品研发中心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徐宁，女，中国籍，汉族，无境外居留权，1988年出生，2011年毕业于东北农业大学会计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11年1月至2011年11月就职于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任财务助理；2011年11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助理；2012年3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北京橙天嘉禾影视制作有限公司任资金会计；2012年7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2014年4月至2016年1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主管；2016年1月至2018年12月就职于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8年12月至2020年10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18年12月至2020年10月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荣	上海呈运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事务所	所长	2012年12月01日		否
李荣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总裁、管理合伙人	2013年01月01日		是
李荣	中联新农（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7月01日		否
王汉坡	北京市华意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03年09月01日		是
王汉坡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5月01日		是
张明照	中广电广播电影电视设计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2001年07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22人，2020年度薪酬已经实际支付完毕。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振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7	现任	25.67	否
曹忻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18.5	否
陈洪顺	董事	男	67	现任	19.75	否
岳路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27.5	否
石权	董事	男	45	现任	24.28	否
刘萧	董事	男	55	现任	12.5	否
李荣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1.5	否

王汉坡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1.5	否
张明照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1.5	否
杨惠超	监事会主席	男	50	现任	21.09	否
李士玉	监事	女	35	现任	17.23	否
刘延娜	监事	女	35	现任	10.03	否
李婷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37	现任	9.91	否
唐劫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27.5	否
徐宁	财务总监	女	33	现任	14.52	否
于彤	董事	男	60	离任	0	否
石慧斌	独立董事	男	60	离任	4.5	否
王慧	独立董事	女	63	离任	4.5	否
刘俊彦	独立董事	男	55	离任	4.5	否
曹庆	监事	男	42	离任	22	否
许莉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49	离任	27.5	否
吴俊楠	财务总监	女	31	离任	17.5	否
合计	--	--	--	--	313.4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2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4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4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生产人员	54
销售人员	169
技术人员	708
财务人员	35

行政人员	78
采购人员	26
市场人员	53
管理人员	120
合计	1,2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7
硕士	75
本科	521
大专	468
大专以下	172
合计	1,243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地方的有关政策，不断完善薪酬政策，以确保公司薪酬在同行业的竞争优势，帮助企业留住优秀人才。公司目前的薪酬政策为：依据岗位、职责、工种的不同，公司制定不同的薪酬标准，明确了薪酬目标线及薪酬带宽，同时制定配套的奖惩制度，奖勤罚懒、奖优淘劣；完善季度考核、年度考核办法，确保员工的薪酬与岗位、个人贡献、部门任务完成度相匹配。为提高公司员工的专业化水平和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鼓励员工考取对口证书，并提供相应的补贴。公司将不断关注行业情况和经济形势以及公司的业绩实现能力，实时调整薪酬等级，留住优秀员工，吸引外部高精尖人才。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3、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制度规定了公司、中心、部门三个层级的培训任务。公司层面，要定期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员工综合素质培训、公司规章制度培训、质量体系培训、保密制度培训等；中心层面，要注重中心任务培训；部门层面，要注重员工岗位职责、专业技能、知识培训。各层面的培训工作均纳入公司的考核体系，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也会及时督促各层面完成培训任务并根据员工个人需求、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需要，及时更新完善培训体系，不定期邀请外来专家、业内精英到公司为员工提供培训。

公司培训按照入职培训、岗位技能、专业知识培训。坚持自主培训为主，外委培训为辅原则，整合培训资源，做到培训人员，培训内容，培训时间三落实原则。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已建立了完整、有效的治理结构，并形成相关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重大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

公司健全和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实现了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人员、资产、财务分开、业务独立，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关会议均形成记录，并制定了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全面负责公司经营与管理活动，监事会负责日常监督，总经理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选举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聘过程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能够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有关董事行为规范的相关规定等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回答投资者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完全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

公司系由飞利信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发行人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及资产的合法所有权或使用权，设立时，公司整体承继了飞利信有限的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

公司已独立建账管理，合法拥有对所有资产完整的实际控制权，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发行人业务相同、相似或与发行人存在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均专在本公司工作，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独立管理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

（3）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分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资金和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任何形式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适合自身业务发展需求的、独立和完整的职能机构，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公司设立的各职能部门权责分明，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运行、相互协作，形成一个协调统一的整体，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4.51%	2020 年 05 月 12 日	2020 年 05 月 12 日	公告编号： 2020-036; 公告名 称：2019 年度股东 大会决议公告；披露 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56%	2020 年 06 月 02 日	2020 年 06 月 02 日	公告编号： 2020-046; 公告名 称：2020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披露网站：巨 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21%	2020 年 10 月 09 日	2020 年 10 月 09 日	公告编号： 2020-087; 公告名 称：2020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披露网站：巨 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三次临时 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28%	2020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公告编号： 2020-119; 公告名 称：2020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披露网站：巨 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俊彦	11	4	7	0	0	否	1
王慧	11	4	7	0	0	否	0
石慧斌	11	4	7	0	0	否	0
王汉坡	3	2	1	0	0	否	0
李荣	3	3	0	0	0	否	0
张明照	3	2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在职权范围内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

根据《公司章程》，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和独立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的主任由董事长担任外，其余各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

1、战略委员会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主任委员由公司董事长担任。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的需求，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审议并提出建议，建议公司在对外投资时要切合公司的业务方向并确保盈利。

2、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主要负责公司定期报告核查工作及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审计委员会对定期财务报告、生产经营控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同时认真核查公司的内控管理情况，认为公司已经建立的内控制度体系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并能有效控制风险。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审查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调整方案，根据公司各个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负责的工作范围、重要程度等因素，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

4、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秉着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职责，就公司董事会换届时的拟任董事进行了细致的调查、研究，认为上述人员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发表了相关审查意见。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由薪酬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决定。公司建立了以关键任务指标为考核内容的绩效考核制度，明确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及相关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薪酬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年度绩效考核情况，按任职岗位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标准。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年04月24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控制环境无效； 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③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 ④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⑤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⑥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p>2) 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 未建立防止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 ③ 对于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的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 ④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p>3)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决策程序缺乏集体民主程序，或集体民主决策程序不规范； ②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 ③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④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 ⑤ 安全、环保事故等事件，以及媒体负面新闻的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或发生严重影响社会公共利益的事件，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⑥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 ⑦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⑧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p>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的缺陷； ②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 ③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府政策等，导致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处以罚款或罚金； ④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⑤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⑥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p>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p>②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③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及时整改。</p>
定量标准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 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也可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3%，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3% 但小于 5%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定量标准是以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 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有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营业收入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 0.5% 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1]0010503
注册会计师姓名	丛存、曹静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1]0010503号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利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飞利信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

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飞利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1.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2. 商誉的减值
3. 收入确认
4.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5. 事项描述

飞利信公司2020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178,422.62 万元，预期信用损失余额为62,595.87 万元。相关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二）及附注六(注释3)。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需进行大量判断，包括评估客户的历史还款记录、当前的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为预期信用风险评估较为复杂，需要管理层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存在潜在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飞利信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事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期末可回收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 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
4.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5. 实施函证程序，并将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6. 通过检查销售合同、客户明细账及 签收单等测试应收账款账期划分的准确性；
7.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测试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1. 商誉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18）所列示，截至2020年12月31日，飞利信商誉的账面原值为240,333.87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余额229,822.25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商誉无论有无减值迹象，公司至少应当在每年

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通过比较被分摊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该资产组及商誉的账面价值，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收入增长率、折现率等。由于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同时涉及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测试作为飞利信2020年度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 评估及测试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 (2) 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的专业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3) 评估管理层计算被分配商誉后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重要参数，包括收入增长率和折现率等。
- (4) 检查商誉减值相关事项披露的充分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商誉的减值测试事项的总体评估是可以接受的、管理层对商誉的减值测试事项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1.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八。

于2020年度，飞利信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93,802.52 万元。飞利信

对于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收入、计算机软件及服务业务收入、产品及软硬件销售业务收入业务类型分别按照公司确定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分类确认。

由于收入是飞利信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飞利信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并取得公司证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的确认资料，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测试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结算单、签收单、验收报告以及相关回款情况，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并对重要客户进行函证；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结算单、签收单，验收报告，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测试事项的总体评估是可以接受的。

1. 其他信息

飞利信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飞利信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1.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飞利信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飞利信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飞利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飞利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飞利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1.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

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飞利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飞利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飞利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项目合伙人) 丛存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曹静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5,935,354.83	442,813,158.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22,947.75	61,162,713.29
应收账款	1,158,267,545.34	1,717,111,113.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6,416,189.43	99,792,880.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7,048,557.12	131,967,938.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6,059,201.57	446,775,276.36
合同资产	5,752,993.32	

持有待售资产		31,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8,646,625.18	32,435,377.08
其他流动资产	33,308,347.11	30,203,211.27
流动资产合计	2,104,357,761.65	2,993,461,667.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207,620,000.00	223,620,000.00
长期应收款	68,268,438.11	31,392,319.28
长期股权投资	98,615,450.52	89,834,603.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000,000.00	29,639,522.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9,069,872.87	166,181,710.56
固定资产	552,616,599.75	248,768,592.82
在建工程	0.00	79,724,981.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7,233,734.52	59,394,333.34
开发支出		
商誉	99,353,841.92	839,012,681.56
长期待摊费用	9,997,962.12	13,932,401.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949,989.93	102,232,32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92,425.21	117,433,810.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7,718,314.95	2,001,167,283.12
资产总计	3,572,076,076.60	4,994,628,950.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253,755,486.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344,644.00
应付账款	449,156,932.73	484,732,015.61

预收款项	2,879,086.70	45,392,638.04
合同负债	318,919,835.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378,827.56	14,741,811.12
应交税费	144,943,775.32	190,535,303.63
其他应付款	77,332,946.60	108,270,159.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03,225.78	1,103,225.7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525,338.88	
流动负债合计	1,125,136,742.79	1,125,972,058.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278,493.50	12,098,319.69
递延收益	6,192,000.00	7,7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43,843.93	25,765,312.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714,337.43	45,603,632.32
负债合计	1,168,851,080.22	1,171,575,690.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5,273,808.00	1,435,273,8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11,298,235.71	3,311,298,235.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639,522.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30,958.17	13,830,958.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52,609,215.95	-952,932,313.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5,154,263.53	3,807,470,688.75
少数股东权益	8,070,732.85	15,582,571.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3,224,996.38	3,823,053,260.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72,076,076.60	4,994,628,950.97

法定代表人：杨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41,763.00	140,403,671.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0
应收账款	74,919,404.16	80,890,314.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23,803.74	7,852,667.41
其他应收款	641,064,653.74	876,052,357.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66,523,977.20	276,694,138.95
存货		11,461,391.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64,540.23	22,895,639.25
流动资产合计	763,514,164.87	1,141,056,040.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66,734,279.78	2,849,323,007.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27,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0,332,948.91	135,438,180.67
在建工程	0.00	98,607,166.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27,884.84	1,342,101.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69,252.35	7,915,85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20,231.93	22,254,382.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2,084,597.81	3,142,380,688.48
资产总计	2,215,598,762.68	4,283,436,728.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167,955,486.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800,000.00
应付账款	17,169,789.70	42,192,980.43
预收款项	2,469,632.70	7,050,718.56
合同负债	2,018,753.22	
应付职工薪酬	1,409,849.96	1,664,717.51
应交税费	2,045,249.45	2,552,667.76
其他应付款	59,144,638.72	99,623,311.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03,225.7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81,687.79	
流动负债合计	124,439,601.54	401,039,882.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92,000.00	7,7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92,000.00	7,740,000.00
负债合计	130,631,601.54	408,779,882.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5,273,808.00	1,435,273,8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00,788,240.65	3,300,788,240.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5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30,958.17	13,830,958.17
未分配利润	-2,652,425,845.68	-875,236,160.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4,967,161.14	3,874,656,846.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15,598,762.68	4,283,436,728.7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71,670,066.78	1,472,351,757.26
其中：营业收入	971,670,066.78	1,472,351,757.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43,511,477.80	1,374,042,523.88
其中：营业成本	857,070,723.01	1,004,169,669.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71,380.03	6,574,311.49
销售费用	115,563,604.49	93,223,519.85
管理费用	150,124,575.48	154,243,405.11
研发费用	111,928,965.07	102,496,053.35
财务费用	3,552,229.72	13,335,564.95
其中：利息费用	9,592,470.95	20,270,631.28
利息收入	8,234,799.41	5,843,542.92
加：其他收益	11,255,382.77	13,153,681.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58,765.98	7,084,701.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77,504.47	7,084,701.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7,418,497.93	-74,854,237.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2,580,260.13	-11,646,532.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756.31	-152,444.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8,649,264.02	31,894,401.16
加：营业外收入	1,547,714.01	248,080.68
减：营业外支出	2,764,080.37	359,167.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9,865,630.38	31,783,314.39
减：所得税费用	-18,997,572.62	41,913.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0,868,057.76	31,741,400.8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0,868,057.76	31,741,400.8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5,382,340.38	32,090,403.20
2.少数股东损益	-5,485,717.38	-349,002.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639,522.4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639,522.4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639,522.4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639,522.4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33,507,580.16	31,741,400.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8,021,862.78	32,090,403.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85,717.38	-349,002.3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92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92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杨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露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7,443,906.15	95,763,992.68
减：营业成本	59,748,586.11	44,103,053.65
税金及附加	150,759.83	294,797.88
销售费用	4,119,884.50	3,143,139.02
管理费用	26,508,233.98	31,174,173.93
研发费用	18,388,857.61	15,195,115.21
财务费用	10,296,491.26	15,334,565.42
其中：利息费用	8,194,160.15	18,200,674.38

利息收入	2,282,838.16	2,741,975.76
加：其他收益	4,124,733.40	1,52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12,730.11	4,202,584.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22,093.30	4,202,584.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4,787.01	-1,255,198.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8,140,126.34	-521,478.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7,546,356.98	-9,532,944.53
加：营业外收入	5,634.00	4,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514,812.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9,055,535.05	-9,528,344.53
减：所得税费用	-11,865,849.76	-1,855,509.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7,189,685.29	-7,672,834.7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7,189,685.29	-7,672,834.7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00,00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0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12,500,000.00	

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89,689,685.29	-7,672,834.7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24	-0.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24	-0.0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1,637,962.65	1,524,349,863.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93,814.68	2,481,055.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140,646.06	561,498,77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5,972,423.39	2,088,329,693.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1,634,999.75	1,088,938,962.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872,063.98	207,317,44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295,606.77	31,987,928.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975,224.38	462,404,88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9,777,894.88	1,790,649,22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94,528.51	297,680,471.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446,352.28	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195.75	519,103.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218,770.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92,318.74	1,119,103.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295,872.94	106,164,531.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12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95,872.94	132,289,531.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03,554.20	-131,170,428.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200,000.00	252,319,256.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445,000.00	252,319,256.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640,347.10	450,584,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52,608.76	23,402,071.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092,955.86	473,986,871.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47,955.86	-221,667,614.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213.83	-5,784.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041,767.72	-55,163,355.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457,973.34	398,621,329.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416,205.62	343,457,973.3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173,527.15	69,767,962.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9,559.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870,042.18	556,402,47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303,129.13	626,170,43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320,234.40	59,786,039.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30,099.70	19,499,095.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7,575.13	3,338,761.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127,107.99	333,561,42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605,017.22	416,185,32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98,111.91	209,985,106.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896,352.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40,816.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96,352.28	2,040,816.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183,708.49	103,189,20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5,000.00	21,62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38,708.49	124,814,20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7,643.79	-122,773,392.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166,519,256.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166,519,256.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3,640,347.10	409,904,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94,160.15	19,426,877.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834,507.25	429,331,677.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34,507.25	-262,812,420.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396.03	-3,932.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662,355.52	-175,604,639.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236,803.08	268,003,330.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74,447.56	92,398,690.8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35,273,808.00				3,311,298,235.71				13,830,958.17	-952,932,313.13	3,807,470,688.75	15,582,571.60	3,823,053,260.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84,294,562.44	-84,294,562.44		-84,294,562.4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35,273,808.00				3,311,298,235.71				13,830,958.17	-1,037,226,875.57	3,723,176,126.31	15,582,571.60	3,738,758,697.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39,522.40			-1,315,382,340.38	-1,328,021,862.78	-7,511,838.75	-1,335,533,701.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639,522.40			-1,315,382,340.38	-1,328,021,862.78	-5,485,717.38	-1,333,507,580.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5,000.00	24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91,	-1,291,		
(三)利润分配											121.37	121.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0,0	-980,0		
4. 其他											00.00	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5 ,273, 808.0 0			3,311, 298,23 5.71		-12,63 9,522. 40		13,830 ,958.1 7		-2,352, 609,21 5.95		2,395, 154,26 3.53		2,403, 8,070, 732.85 6.3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35,273,808.00				3,302,505,305.54				13,830,958.17	-985,022,716.33	3,766,587,355.38	17,335,017.08	3,783,922,372.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35,273,808.00				3,302,505,305.54				13,830,958.17	-985,022,716.33	3,766,587,355.38	17,335,017.08	3,783,922,372.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92,930.17					32,090,403.20	40,883,333.37	-1,752,445.48	39,130,887.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090,403.20	32,090,403.20	-349,002.36	31,741,400.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92,930.17						8,792,930.17	-1,403,443.12	7,389,487.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792, 930.17						8,792, 930.17	-1,403, 443.12	7,389,4 87.0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5, ,273, 808.0			3,311, 298,23 5.71			13,830 ,958.1 7	-952,9 32,313 .13		3,807, 470,68 8.75	15,582, 571.60	3,823,0 53,260. 35	

	0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35,273,808.00				3,300,788,240.65				13,830,958.17	-875,236,160.39	3,874,656,846.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35,273,808.00				3,300,788,240.65				13,830,958.17	-875,236,160.39	3,874,656,846.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00,000.00			-1,777,189,685.29	-1,789,689,685.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500,000.00			-1,777,189,685.29	-1,789,689,685.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												

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5,2 73,808. 00			3,300,78 8,240.65		-12,500, 000.00		13,830,9 58.17	-2,652, 425,84 5.68		2,084,967, 161.1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35, 273,80 8.00				3,300,7 88,240. 65				13,830, 958.17	-867,563, 325.69		3,882,329,6 81.13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35, 273,80 8.00			3,300,7 88,240. 65			13,830, 958.17	-867,563, 325.69		3,882,329,6 81.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72,83 4.70		-7,672,834. 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72,83 4.70		-7,672,834. 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5, 273,80 8.00			3,300,7 88,240. 65			13,830, 958.17	-875,236, 160.39		3,874,656,8 46.43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飞利信博世科技有限公司，于2008年8月在该公司基础上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2年2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43325201J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43527.3808万股，注册资本为143527.3808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2号金唐酒店3层3078，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2号飞利信大厦，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杨振华。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3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浙江东蓝数码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北京东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东蓝（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商务服务业	100.00	100.00
珠海粤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批发业	100.00	100.00
粤能油品（海南）有限公司	商品批发业	100.00	100.00
黑龙江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0.00	40.00
北京网信阳光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宁夏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丽水云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1.00	91.00
北京华堂汇聚会议服务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北京众华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00	51.00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天津艾赛尔机房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北京艾赛尔机房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重庆同创华同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国信利信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4.00	84.00
互联天下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	100.00	100.00
深圳互联天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	100.00	100.00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	100.00	100.00
厦门精图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	100.00	100.00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00.00	100.00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00.00	100.00
南京久海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5.00	55.00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通信设备业	100.00	100.00
成都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	软件业	100.00	100.00
杭州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	软件业	100.00	100.00
北京飞利信泽渊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资本市场服务	99.52	99.52
淄博市飞利信传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00	51.00
丽水天云星网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00.00	100.00
丽水天云金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博仕物流有限公司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100.00	100.00
新疆国信利信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业	51.00	51.00
飞利信金牌供应链（海南）有限公司	租赁业	100.00	100.00
杭州飞利信至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北京众华人信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0.00	40.00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1.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1.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1.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7.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8.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

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9.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
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

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1.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

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4.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

本公司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 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 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二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6) 金融工具减值。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二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6) 金融工具减值。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二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6) 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二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6) 金融工具减值。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和低值易耗品等。

1.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2.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3.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二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6）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1.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二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6) 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二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6) 金融工具减值。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

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1.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1.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2.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1.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1.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1.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

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1.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1.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30、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1.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使用权	5年	经济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可供使用年限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0年	可供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

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

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5、租赁负债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1.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1.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收入、计算机软件及服务业务收入、产品及软硬件销售业务收入。

收入确认的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

公司根据每项合同约定的具体履约内容、业务模式特点，以及结合合同条款进行评估，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该时段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当不能满足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相关条件时，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本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项列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4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 本报告十二节财务报告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4.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董事会审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2,813,158.03	442,813,158.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162,713.29	61,162,713.29	
应收账款	1,717,111,113.07	1,519,052,773.18	-198,058,339.8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9,792,880.29	99,792,880.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1,967,938.46	131,967,938.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6,775,276.36	649,699,348.62	202,924,072.26
合同资产		197,057.06	197,057.06
持有待售资产	31,200,000.00	31,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435,377.08	32,435,377.08	
其他流动资产	30,203,211.27	30,203,211.27	
流动资产合计	2,993,461,667.85	2,998,524,457.28	5,062,789.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223,620,000.00	223,620,000.00	
长期应收款	31,392,319.28	31,392,319.28	
长期股权投资	89,834,603.74	89,834,603.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639,522.40	29,639,522.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6,181,710.56	166,181,710.56	
固定资产	248,768,592.82	248,768,592.82	
在建工程	79,724,981.77	79,724,981.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9,394,333.34	59,394,333.34	
开发支出			
商誉	839,012,681.56	839,012,681.56	
长期待摊费用	13,932,401.29	13,932,401.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232,325.49	99,878,519.63	-2,353,80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433,810.87	125,543,991.74	8,110,180.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1,167,283.12	2,006,923,658.13	5,756,375.01
资产总计	4,994,628,950.97	5,005,448,115.41	10,819,164.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3,755,486.36	253,755,486.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344,644.00	9,344,644.00	
应付账款	484,732,015.61	484,732,015.61	
预收款项	45,392,638.04	5,967,954.58	-39,424,683.46
合同负债		147,096,470.94	147,096,470.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741,811.12	14,741,811.12	
应交税费	190,535,303.63	158,893,003.69	-31,642,299.94
其他应付款	108,270,159.54	108,270,159.54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03,225.78	1,103,225.7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00,000.00	19,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084,239.34	19,084,239.34
流动负债合计	1,125,972,058.30	1,221,085,785.18	95,113,726.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098,319.69	12,098,319.69	
递延收益	7,740,000.00	7,7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765,312.63	25,765,312.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603,632.32	45,603,632.32	
负债合计	1,171,575,690.62	1,266,689,417.50	95,113,726.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5,273,808.00	1,435,273,8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11,298,235.71	3,311,298,235.7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30,958.17	13,830,958.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2,932,313.13	-1,037,226,875.57	-84,294,562.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07,470,688.75	3,723,176,126.31	-84,294,562.44

少数股东权益	15,582,571.60	15,582,571.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23,053,260.35	3,738,758,697.91	-84,294,562.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94,628,950.97	5,005,448,115.41	10,819,164.44

调整情况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403,671.46	140,403,671.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0	1,500,000.00	
应收账款	80,890,314.03	80,890,314.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852,667.41	7,852,667.41	
其他应收款	876,052,357.06	876,052,357.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76,694,138.95	276,694,138.95	
存货	11,461,391.06	11,461,391.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895,639.25	22,895,639.25	
流动资产合计	1,141,056,040.27	1,141,056,040.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49,323,007.50	2,849,323,007.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500,000.00	27,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5,438,180.67	135,438,180.67	
在建工程	98,607,166.23	98,607,166.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42,101.12	1,342,101.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915,850.79	7,915,85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54,382.17	22,254,382.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42,380,688.48	3,142,380,688.48	
资产总计	4,283,436,728.75	4,283,436,728.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7,955,486.36	167,955,486.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800,000.00	60,800,000.00	
应付账款	42,192,980.43	42,192,980.43	
预收款项	7,050,718.56	7,050,718.5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664,717.51	1,664,717.51	
应交税费	2,552,667.76	2,552,667.76	
其他应付款	99,623,311.70	99,623,311.70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03,225.7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00,000.00	19,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1,039,882.32	401,039,882.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40,000.00	7,7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40,000.00	7,740,000.00	
负债合计	408,779,882.32	408,779,882.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5,273,808.00	1,435,273,8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00,788,240.65	3,300,788,240.6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30,958.17	13,830,958.17	
未分配利润	-875,236,160.39	-875,236,160.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74,656,846.43	3,874,656,846.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83,436,728.75	4,283,436,728.75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2.50%、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5%
杭州飞利信至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
北京东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5%
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5%
北京众华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5%
国信利信大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5%
互联天下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15%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5%
杭州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	12.5%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1)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020年12月2日，本公司及飞利信电子申请2020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有效期3年，2020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杭州飞利信至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税务机关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2020年度执行20%的所得税税率，

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2020年7月31日，北京东蓝申请2020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0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19年11月15日，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3年，2020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0年12月2日，北京众华创信科技有限公司申请2020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2020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18年10月31日，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0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0年12月2日，国信利信大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0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19年12月9日，互联天下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0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0年10月21日，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2020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0年9月11日，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有效期为三年，2020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杭州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5日取得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编号为浙RQ-2017-0134号《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的相关规定，杭州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优惠政策。杭州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2017年开始盈利，自2017-2021年，本公司按照软件企业的规定开始执行两免三减半的政策，2019年度执行减半企业所得税的政策，2020年执行12.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增值税

根据2011年1月28日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规定，本公司、飞利信电子、东蓝数码北京东蓝以及厦门精图也执行该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2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3,882.91	1,561,762.69
银行存款	197,133,868.13	341,896,210.65
其他货币资金	28,607,603.79	99,355,184.69
合计	225,935,354.83	442,813,158.0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	18,519,149.21	99,355,184.69

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	--	--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70,000.00	8,215,116.99
商业承兑票据	552,947.75	52,947,596.30
合计	2,922,947.75	61,162,713.29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82,050.26	100.00%	29,102.51	5.00%	552,947.75					
其中：										
账龄组合	582,050.26	100.00%	29,102.51	5.00%	552,947.75					
合计	582,050.26	100.00%	29,102.51	5.00%	552,947.7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82,050.26	29,102.51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2,683,757.70		2,654,655.19			29,102.51
合计	2,683,757.70		2,654,655.19			29,102.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270,912.40	
商业承兑票据		40,450,000.00
合计	26,270,912.40	40,450,000.0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920,492.08	7.73%	137,920,492.08	100.00%			58,953,551.84	2.95%	58,953,551.84	
其中：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6,305,752.46	92.27%	488,038,207.12	29.64%	1,158,267,545.34	1,939,501,964.91	97.05%	420,449,191.73	21.68%1,519,052,773.18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1,646,305,752.46	92.27%	488,038,207.12	29.64%	1,158,267,545.34	1,939,501,964.91	97.05%	420,449,191.73	21.68%1,519,052,773.18	
合计	1,784,221.00%	625,958,35.08%	1,158,267,1,998,455	100.00%	479,402,723.99%				1,519,052,7	

	6,244.54		699.20		,545.34	,516.75		43.57		73.18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波市镇海智慧城市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6,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中丝集团海南公司	20,481,550.00	20,481,5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动天下展览有限公司	13,800,000.00	13,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智明辉科技有限公司	11,085,600.00	11,085,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市鄞州东蓝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489,932.84	10,489,932.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州华锦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114,400.00	10,114,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单项计提小计	45,949,009.24	45,949,009.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7,920,492.08	137,920,492.0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41,806,546.71	22,090,327.34	5.00%
1—2 年	270,000,075.95	27,000,007.60	10.00%
2—3 年	166,941,211.54	33,388,242.31	20.00%
3—4 年	441,587,923.43	132,476,377.03	30.00%
4—5 年	105,773,483.96	52,886,741.98	50.00%
5 年以上	220,196,510.87	220,196,510.87	100.00%
合计	1,646,305,752.46	488,038,207.1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41,806,546.71
1至2年	272,900,075.95
2至3年	169,239,057.10
3年以上	900,280,564.78
3至4年	508,475,672.11
4至5年	113,376,873.96
5年以上	278,428,018.71
合计	1,784,226,244.54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2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8,953,551.84	78,966,940.24				137,920,492.08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20,449,191.73	89,470,351.58		17,870,391.27	-4,010,944.92	488,038,207.12
其中：账龄组合						
合计	479,402,743.57	168,437,291.82		17,870,391.27	-4,010,944.92	625,958,699.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870,391.2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5,000,000.00	5.88%	31,500,000.00
第二名	92,969,486.23	5.21%	30,001,494.94
第三名	77,100,417.68	4.32%	12,528,817.87
第四名	55,361,166.35	3.10%	21,503,089.67
第五名	42,446,563.00	2.38%	12,569,896.50
合计	372,877,633.26	20.8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866,050.01	76.59%	84,265,146.12	84.44%
1 至 2 年	9,604,071.08	14.46%	10,831,755.78	10.85%
2 至 3 年	3,985,225.04	6.00%	2,146,179.30	2.15%
3 年以上	1,960,843.30	2.95%	2,549,799.09	2.56%
合计	66,416,189.43	--	99,792,880.2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5,023,803.74	7.56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二名	3,024,979.00	4.55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三名	3,000,000.00	4.52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四名	2,500,000.00	3.76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五名	2,038,382.00	3.07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15,587,164.74	23.46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7,048,557.12	131,967,938.46
合计	77,048,557.12	131,967,938.4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7,759,626.92	88,283,612.78
往来款	72,351,314.30	71,775,017.44
备用金	18,454,992.41	18,660,432.65
其他	13,899,745.12	25,231,344.69
合计	182,465,678.75	203,950,407.5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70,119,665.46	1,862,803.64	71,982,469.1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52,806,411.06	52,806,411.06
本期转回		18,128,039.63		18,128,039.63
本期核销		781,898.70	314,033.90	1,095,932.60
其他变动		-147,786.30		-147,786.3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1,061,940.83	54,355,180.80	105,417,121.6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875,471.08
1 至 2 年	14,108,150.18
2 至 3 年	11,755,271.02
3 年以上	75,371,605.67
3 至 4 年	24,196,791.09
4 至 5 年	24,955,107.87
5 年以上	26,219,706.71
合计	128,110,497.9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95,932.6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15,000,000.00	4-5 年	8.22%	7,500,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12,000,000.00	3-4 年	6.58%	3,600,000.00
第三名	往来款	5,443,940.29	1-4 年	2.98%	986,840.10
第四名	往来款	3,740,000.00	3-5 年	2.05%	3,740,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3,382,397.04	3-4 年	1.85%	3,382,397.04
合计	--	39,566,337.33	--		19,209,237.1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261,405.31	11,263,014.23	18,998,391.08	42,005,548.99	5,026,654.89	36,978,894.10
在产品				13,513,743.46		13,513,743.46
库存商品	167,026,039.47	74,459,433.02	92,566,606.45	156,206,045.09	6,551,194.65	149,654,850.44
合同履约成本	364,904,198.32		364,904,198.32	388,802,597.31		388,802,597.31
发出商品	9,590,005.72		9,590,005.72	56,066,922.47		56,066,922.47
自制半成品				625,511.07		625,511.07
委托加工物资				4,056,829.77		4,056,829.77
合计	571,781,648.82	85,722,447.25	486,059,201.57	661,277,198.16	11,577,849.54	649,699,348.6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026,654.89	6,236,359.34				11,263,014.23
库存商品	6,551,194.65	81,462,694.44		13,554,456.07		74,459,433.02
合计	11,577,849.54	87,699,053.78		13,554,456.07		85,722,447.2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履约质保金	6,055,782.44	302,789.12	5,752,993.32	207,428.48	10,371.42	197,057.06
合计	6,055,782.44	302,789.12	5,752,993.32	207,428.48	10,371.42	197,057.06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工程履约保证金	292,417.70			
合计	292,417.70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8,646,625.18	32,435,377.08
合计	48,646,625.18	32,435,377.08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 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费	2,616,246.53	257,010.35
待抵扣税金	27,825,647.58	26,454,655.00
预缴的税金	2,489,508.99	3,104,173.91
其他	376,944.01	387,372.01
合计	33,308,347.11	30,203,211.27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金融不良债权	223,620,000.00		-16,000,000.00	207,620,000.00	207,620,000.00			
合计	223,620,000.00		-16,000,000.00	207,620,000.00	207,620,000.00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75,225,927.98	6,957,489.87	68,268,438.11	31,392,319.28		31,392,319.28	
合计	75,225,927.98	6,957,489.87	68,268,438.11	31,392,319.28		31,392,319.28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收益调整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资损益			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银湾 科技有限 公司	19,479,09 9.83									19,479,09 9.83	19,479,09 9.83
宁波东蓝 智慧城市 运营科技 有限公司	3,780,951 .56									3,780,951 .56	3,780,951 .56
北京中科 数遥信息 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648,882.8 7			-313,752. 21						335,130.6 6	
北京联诚 智胜信息 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7,497,109 .74			294,937.2 4						7,792,046 .98	
天津易城 智慧城市 研究院有 限公司	1,708,994 .93			-127,141. 48						1,581,853 .45	
江苏网博 视界网络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1,631,82 9.11			872,951.7 3						12,504,78 0.84	
北京凯视 达科技有 限公司	27,543,90 3.67		11,590,34 8.54	8,433,987 .00						24,387,54 2.13	
宁夏中卫 飞利信产 业融合发 展基金 (有限合 伙)	20,015,36 6.92		20,015,36 6.92								
雄安智评 云数字科 技有限公 司	11,067,20 3.43			-251,903. 91						10,815,29 9.52	
南阳信息 产业投资	4,500,000 .00			344,606.6 8						4,844,606 .68	

有限公司											
北京飞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53,912.45			-57,327.09					296,585.36		
北京飞利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1,730,646.27			-13,195.61					1,717,450.66		
上海宝盈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2,222,654.99								2,222,654.99	2,222,654.99	
上海宝同江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871,931.57								871,931.57	871,931.57	
上海盈江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42,167.79								42,167.79	42,167.79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2,949.11					2,945,812.12	2,942,863.01	
杭州恒铭科技有限公司				197,291.23					31,200,000.00	31,397,291.23	
小计	113,094,655.13		31,605,715.46	9,377,504.47					34,145,812.12	125,012,256.26	26,396,805.74
合计	113,094,655.13		31,605,715.46	9,377,504.47					34,145,812.12	125,012,256.26	26,396,805.74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小飞快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539,522.40
上海平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
北京中联润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北京木业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
大同林木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500,000.00
北京中煤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	29,639,522.4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3,026,378.89	2,568,021.53		215,594,400.42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13,026,378.89	2,568,021.53		215,594,400.4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8,570,984.27	841,705.59		49,412,689.86
2.本期增加金额	6,994,101.01	117,736.68		7,111,837.69
(1) 计提或摊销	6,994,101.01	117,736.68		7,111,837.6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5,565,085.28	959,442.27		56,524,527.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7,461,293.61	1,608,579.26		159,069,872.87
2.期初账面价值	164,455,394.62	1,726,315.94		166,181,710.5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52,616,599.75	248,768,592.82
合计	552,616,599.75	248,768,592.8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9,062,185.32	48,142,030.35	30,754,043.94	55,768,587.58	373,726,847.19
2.本期增加金额	136,799,551.86	276,217,704.93		33,043,911.74	446,061,168.53
(1) 购置				4,742,025.74	4,742,025.74
(2) 在建工程转入	136,799,551.86	159,802,740.33		28,301,886.00	324,904,178.1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重分类		116,414,964.60			116,414,964.60
3.本期减少金额	116,514,964.60		4,740,777.50	3,492,389.58	124,748,131.68
(1) 处置或报废	100,000.00		3,810,954.14	2,604,759.59	6,515,713.73
(2) 处置子公司			929,823.36	887,629.99	1,817,453.35
(3) 重分类	116,414,964.60				116,414,964.60
4.期末余额	259,346,772.58	324,359,735.28	26,013,266.44	85,320,109.74	695,039,884.0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310,934.59	43,874,914.35	18,875,464.91	35,884,675.69	123,945,989.55
2.本期增加金额	3,702,013.61	11,942,915.18	2,743,112.19	5,551,789.54	23,939,830.52
(1) 计提	3,702,013.61	11,942,915.18	2,743,112.19	5,551,789.54	23,939,830.52
3.本期减少金额	55,152.84		3,177,927.80	3,043,299.04	6,276,379.68
(1) 处置或报废	55,152.84		2,292,322.34	2,495,110.58	4,842,585.76
(2) 处置子公司			885,605.46	548,188.46	1,433,793.92

(3)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28,957,795.36	55,817,829.53	18,440,649.30	38,393,166.19	141,609,440.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12,264.82	1,012,264.8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98,420.91	198,420.91
(1) 处置或报废				198,420.91	198,420.91
4.期末余额				813,843.91	813,843.9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0,388,977.22	268,541,905.75	7,572,617.14	46,113,099.64	552,616,599.75
2.期初账面价值	213,751,250.73	4,267,116.00	11,878,579.03	18,871,647.07	248,768,592.8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0.00	79,724,981.77
工程物资	0.00	0.00
合计	0.00	79,724,981.7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乌鲁木齐市延安路电信 IDC 机房改造建设项目				67,272,783.69		67,272,783.69
丽水云大数据建设项目				12,006,489.05		12,006,489.05
粤能油品码头项目				445,709.03		445,709.03
合计			0.00	79,724,981.77		79,724,981.7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乌鲁木齐市延安路电信 IDC 机房改		67,272,783.69	3,586,783.66	70,859,567.35								募股资金

造建设 项目												
丽水云 大数据 建设项 目		12,006,4 89.05	242,038, 121.79	254,044, 610.84								募股资 金
合计		79,279,2 72.74	245,624, 905.45	324,904, 178.1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	----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695,721.34	32,493,700.00	38,634,688.36	96,954,901.33	188,779,011.03
2.本期增加金额	64,140,000.00			2,522,123.89	66,662,123.89
(1) 购置	64,140,000.00			2,522,123.89	66,662,123.8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710,000.00	1,710,000.00
(1) 处置					
处置子公司				1,710,000.00	1,710,000.00
4.期末余额	84,835,721.34	32,493,700.00	38,634,688.36	97,767,025.22	253,731,134.9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49,385.48	32,493,700.00	15,945,398.82	79,196,193.39	129,384,677.69
2.本期增加金额	3,000,304.76		1,229,470.84	4,768,053.16	8,997,828.76
(1) 计提	3,000,304.76		1,229,470.84	4,768,053.16	8,997,828.76
3.本期减少金额				684,000.00	684,000.00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				684,000.00	684,000.00
4.期末余额	4,749,690.24	32,493,700.00	17,174,869.66	83,280,246.55	137,698,506.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8,798,893.95	8,798,893.95
(1) 计提				8,798,893.95	8,798,893.9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798,893.95	8,798,893.9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0,086,031.10		21,459,818.70	5,687,884.72	107,233,734.52
2.期初账面价值	18,946,335.86		22,689,289.54	17,758,707.94	59,394,333.3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49,210,401.98					649,210,401.98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569,064,736.13					569,064,736.13
互联天下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300,399,895.37					300,399,895.37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448,442,265.35					448,442,265.35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	284,494,303.05					284,494,303.05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49,525,108.64					149,525,108.64
北京众华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1,621,552.71					1,621,552.71
杭州飞利信至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420.60			19,420.60		
珠海粤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80,458.15					580,458.15
合计	2,403,358,141.98			19,420.60		2,403,338,721.38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35,831,620.04	113,378,781.94				649,210,401.98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274,271,822.01	282,704,800.00				556,976,622.01
互联天下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275,567,137.67	24,832,757.70				300,399,895.37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19,357,703.90	223,718,300.00				443,076,003.90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	257,095,745.34					257,095,745.34
北京天云动力科		95,024,200.00				95,024,200.00

技有限公司						
北京众华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1,621,552.71					1,621,552.71
杭州飞利信至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420.60			19,420.60		
珠海粤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80,458.15					580,458.15
合计	1,564,345,460.42	739,658,839.64		19,420.60		2,303,984,879.46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厦门精图

该商誉为公司2015年收购厦门精图100.00%股权时产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1,000,000,000.00元，合并日厦门精图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350,789,598.02元，差额649,210,401.98元计入商誉。考虑厦门精图主营业务明确，其主营业务或产品直接与市场衔接，由市场定价，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符合资产组的相关要件，因此将厦门精图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并以该资产组为基础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

(2) 上海杰东

该商誉为公司2015年收购上海杰东100.00%股权时产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720,000,000.00元，合并日上海杰东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50,935,263.87元，差额569,064,736.13元计入商誉。考虑上海杰东主营业务明确，其主营业务或产品直接与市场衔接，由市场定价，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符合资产组的相关要件，因此将上海杰东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并以该资产组为基础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

(3) 互联天下

该商誉为公司2015年收购互联天下80.00%股权时产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320,000,000.00元，合并日互联天下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5,680,083.70元，差额300,399,895.37元计入商誉。考虑互联天下主营业务明确，其主营业务或产品直接与市场衔接，由市场定价，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符合资产组的相关要件，因此将互联天下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并以该资产组为基础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

(4) 欧飞凌

该商誉为公司2015年收购欧飞凌100.00%股权时产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525,000,000.00元，合并日欧飞凌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76,557,734.65元，差额448,442,265.35元计入商誉。考虑欧飞凌主营业务明确，其主营业务或产品直接与市场衔接，由市场定价，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符合资产组的相关要件，因此将欧飞凌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并以该资产组为基础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

(5) 东蓝数码

该商誉为公司2014年收购东蓝数码100.00%股权时产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600,000,000.00元，合并日东蓝数码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315,505,696.95元，差额284,494,303.05元计入商誉。考虑东蓝数码主营业务明确，其主营业务或产品直接与市场衔接，由市场定价，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符合资产组的相关要件，因此将东蓝数码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并以该资产组为基础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

(6) 天云动力

该商誉为公司2014年收购天云动力100.00%股权时产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240,000,000.00元，合并日天云动力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90,474,891.36元，差额149,525,108.64元计入商誉。考虑天云动力主营业务明确，其主营业务或产品直接与市场衔接，由市场定价，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符合资产组的相关要件，因此将天云动力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并以该资产组为基础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中，公司委托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互联天下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东蓝数码有限公司、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采用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该采用资产组在现有管理层经营管理下，在未来资产寿命期内可以产生的经营现金流量的现值。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净现金流量现值+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净现金流量现值

预测期内每年净现金流量=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本变动

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净现金流量=预测期内最后一年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永续期资本性支出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折现率选取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BT)。

重要假设条件：

（一）一般假设

- 1.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 2.资产组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 3.假设资产组的经营管理人员能恪尽职守，资产组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二）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以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评估目的为前提；

2.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3.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仍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各项优惠政策保持不变；

4.在可预见经营期内，未考虑生产经营可能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以及其他营业外收入、支出；

5.不考虑未来股东或其他方追加投资对资产组价值的影响；

6.假设业务正常经营所需的相关批准文件能够及时取得；

7.假设评估过程中涉及的重大投资或投资计划可如期完成并投入运营；

8.假设评估过程中设定的特定销售模式可以延续；

9.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建造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10.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评估对象形成的现金流入为每年年末流入，现金流出为每年年末流出；

11.本次评估未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

对其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各资产组减值测试结果如下：

(1) 厦门精图

经测试，厦门精图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商誉出现减值迹象，计提商誉减值113,378,781.94元，确认资产减值损失113,378,781.94元。

(2) 上海杰东

经测试，上海杰东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商誉出现减值迹象，计提商誉减值282,704,800.00元，确认资产减值损失282,704,800.00 元。

(3) 互联天下

经测试，互联天下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商誉出现减值迹象，计提商誉减值24,832,757.70元，确认资产减值损失24,832,757.70元。

(4) 欧飞凌

经测试，欧飞凌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商誉出现减值迹象，计提商誉减值223,718,300.00元，确认资产减值损失223,718,300.00元。

(5) 东蓝数码

经测试，东蓝数码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未发现商誉出现减值迹象，不计提商誉减值。

(6) 天云动力

经测试，天云动力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商誉出现减值迹象，计提商誉减值95,024,200.00 元，确认资产减值损失95,024,200.00 元。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费	9,161,957.53	164,306.33	3,844,637.46		5,481,626.40
租赁权转让费	4,770,443.76		1,769,699.74		3,000,744.02
车辆使用费		1,515,591.70			1,515,591.70
合计	13,932,401.29	1,679,898.03	5,614,337.20		9,997,962.12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8,004,534.53	95,800,121.31	478,420,894.28	71,047,584.98
可抵扣亏损	152,187,869.61	23,132,923.33	167,863,436.54	25,622,774.53
预计负债	13,278,493.50	1,991,774.03	12,666,047.69	1,899,907.16
递延收益	6,192,000.00	928,800.00	7,740,000.00	1,161,000.00
预提利息			262,992.12	39,448.8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642,475.07	96,371.26	718,694.27	107,804.14
合计	810,305,372.71	121,949,989.93	667,672,064.90	99,878,519.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61,625,626.20	24,243,843.93	171,768,750.87	25,765,312.63
合计	161,625,626.20	24,243,843.93	171,768,750.87	25,765,312.6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949,989.93		99,878,519.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43,843.93		25,765,312.6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6,515,998.18	1,160,472.97	15,355,525.21	8,639,453.13	529,272.26	8,110,180.87
预付工程、设备款				293,810.87		293,810.87
预付土地款				64,140,000.00		64,140,000.00
投资保证金	53,000,000.00	42,363,100.00	10,636,900.00	53,000,000.00		53,000,000.00
合计	69,515,998.18	43,523,572.97	25,992,425.21	126,073,264.00	529,272.26	125,543,991.74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保证借款	45,000,000.00	172,692,494.24
信用借款		80,8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62,992.12
合计	70,000,000.00	253,755,486.3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020年8月，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昌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50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该笔借款由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丽水云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1) 2020年9月29日，丽水云数据中心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开发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719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

(2) 2020年9月28日，丽水云数据中心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开发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1281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

3、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7月，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50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该笔贷款由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

保服务并承担担保责任。

4、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具收款人为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4000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 公司于2020年1月进行贴现, 此笔借款由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344,644.00
合计		9,344,644.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66,543,141.54	429,952,018.85
工程款	281,948,469.19	53,828,198.16
其他	665,322.00	951,798.60
合计	449,156,932.73	484,732,015.6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款	2,879,086.70	5,967,954.58
合计	2,879,086.70	5,967,954.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24,782,401.51	30,161,983.54
工程款	194,076,112.74	116,373,914.03
技术服务费		547,169.81
其他	61,320.75	13,403.56
合计	318,919,835.00	147,096,470.9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415,304.30	156,946,497.85	150,249,826.71	21,111,975.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7,399.94	8,721,737.64	8,781,392.34	227,745.24
三、辞退福利	39,106.88			39,106.88
合计	14,741,811.12	165,668,235.49	159,031,219.05	21,378,827.5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337,302.88	137,352,345.72	130,643,364.08	19,046,284.52
2、职工福利费	6,601.92	833,081.97	828,349.69	11,334.20
3、社会保险费	359,268.52	8,306,979.97	8,441,817.35	224,431.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5,377.90	7,976,672.69	8,106,565.94	205,484.65
工伤保险费	4,664.41	73,266.76	76,644.66	1,286.51
生育保险费	19,226.21	257,040.52	258,606.75	17,659.98
其他				
4、住房公积金	73,121.64	8,298,832.45	8,316,682.65	55,271.4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39,009.34	2,155,257.74	2,019,612.94	1,774,654.14
合计	14,415,304.30	156,946,497.85	150,249,826.71	21,111,975.4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6,284.70	8,447,298.87	8,498,551.84	225,031.73
2、失业保险费	11,115.24	274,438.77	282,840.50	2,713.51
合计	287,399.94	8,721,737.64	8,781,392.34	227,745.24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2,547,816.02	124,615,425.23
企业所得税	28,726,775.36	20,511,985.47
个人所得税	741,234.92	721,459.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18,821.74	5,615,913.17
其他	7,409,127.28	7,428,220.80
合计	144,943,775.32	158,893,003.69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103,225.78	1,103,225.78
其他应付款	76,229,720.82	107,166,933.76
合计	77,332,946.60	108,270,159.5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03,225.78	1,103,225.78
合计	1,103,225.78	1,103,225.7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未结算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9,055,007.22	9,724,489.24
职工报销款	901,970.65	4,342,256.61
往来款	44,720,305.65	68,474,366.20
其他	21,552,437.30	24,625,821.71
合计	76,229,720.82	107,166,933.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200,000.00
合计		19,200,000.0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0,525,338.88	19,084,239.34
合计	40,525,338.88	19,084,239.3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3,278,493.50	12,098,319.69	
合计	13,278,493.50	12,098,319.6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7,740,000.00		1,548,000.00	6,192,000.00	详见表 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7,740,000.00		1,548,000.00	6,192,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音视频工程实验室补助	7,740,000.00			1,548,000.00			6,192,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740,000.00			1,548,000.00			6,192,000.00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35,273,808.00						1,435,273,808.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10,698,235.71			3,310,698,235.71
其他资本公积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3,311,298,235.71			3,311,298,235.7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 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 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2,639,522. 40			-12,639,52 2.40		-12,639, 522.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12,639,522. 40			-12,639,52 2.40		-12,639, 522.4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639,522. 40			-12,639,52 2.40		-12,639, 522.4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830,958.17			13,830,958.17
合计	13,830,958.17			13,830,958.1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2,932,313.13	-985,022,716.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4,294,562.4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37,226,875.57	-985,022,716.3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5,382,340.38	32,090,403.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52,609,215.95	-952,932,313.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84,294,562.44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8,025,214.76	825,437,186.86	1,445,189,210.52	989,993,497.06
其他业务	33,644,852.02	31,633,536.15	27,162,546.74	14,176,172.07
合计	971,670,066.78	857,070,723.01	1,472,351,757.26	1,004,169,669.1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备注
营业收入	971,670,066.78	1,472,351,757.26	详见《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0.00	0.00	详见《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其中：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3,644,852.02	27,162,546.74	详见《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00	详见《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938,025,214.76	1,445,189,210.52	详见《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音视频与控制				331,243,053.47
数据、软件及服务				242,039,016.03
物联网与智能化				279,670,641.48
其他业务收入				118,717,355.80
其中：				
华北地区				331,935,288.19

中南地区				257,346,354.80
西南地区				92,837,342.14
华东地区				191,190,753.25
东北地区				73,216,442.33
西北地区				25,143,886.06
其中：				
行政单位				156,945,094.38
企事业单位				814,724,972.40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3,020.15	2,015,665.73
教育费附加	573,623.17	1,062,389.44
房产税	2,047,032.84	1,638,380.51
土地使用税	251,655.68	182,636.59
车船使用税	26,100.00	47,450.00
印花税	574,166.69	627,204.11
其他	251,478.23	483,621.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414,303.27	516,963.75
合计	5,271,380.03	6,574,311.49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44,941,573.94	48,305,646.42
差旅费	12,575,284.12	10,383,973.03
招待费	6,499,120.40	9,155,270.92
项目前期费用	8,283,295.54	3,833,020.12
房租	2,960,102.58	4,747,163.99
服务费	6,877,434.90	1,352,888.09
投标费	1,081,119.20	1,259,767.53
维修费	18,856,061.84	3,887,978.40
办公费	5,457,309.67	3,533,933.76
样品费	1,741,812.96	555,870.69
运输费	598,190.09	609,437.13
广告费	466,200.26	249,795.44
其他	5,226,098.99	5,348,774.33
合计	115,563,604.49	93,223,519.85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418,977.69	74,133,130.20
折旧和摊销	15,721,644.82	19,128,526.27
房租	16,198,117.29	16,089,877.13
中介服务费	13,649,078.36	10,967,893.75
办公费	8,572,308.52	5,743,859.33
招待费	4,798,622.83	2,836,731.38
汽车费	2,389,292.73	2,903,697.49
装修费	2,667,047.38	2,037,362.10
差旅费	4,787,661.77	2,538,995.66
水电费	3,649,352.51	1,465,730.27
其他	20,272,471.58	16,397,601.53
合计	150,124,575.48	154,243,405.11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457,359.82	71,895,725.42
材料费	31,395,590.04	8,395,805.31
技术服务费	2,862,004.85	5,395,298.45
修理检测费	18,600.19	1,335,385.37
咨询费	1,837,932.11	4,450,863.72
折旧与摊销	3,558,925.62	3,111,790.76
房租	2,882,051.40	3,032,114.69
差旅费	642,100.78	1,288,178.35
办公费	391,619.52	144,472.94
水电物业费	54,226.60	1,222,616.00
其他	1,828,554.14	2,223,802.34
合计	111,928,965.07	102,496,053.35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520,804.28	20,270,631.28
减：利息收入	8,234,799.41	5,843,542.92
汇兑损益	4,249,675.89	-1,575,133.59
未确认融资费用	-2,350,277.66	-2,738,795.40
其他	366,826.62	3,222,405.58
合计	3,552,229.72	13,335,564.95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169,774.11	12,810,619.21
进项税加计抵减	85,608.66	342,952.6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09.43

合计	11,255,382.77	13,153,681.32
----	---------------	---------------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77,504.47	7,084,701.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81,261.51	
合计	11,858,765.98	7,084,701.66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678,371.43	4,179,149.4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6,957,489.8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54,655.19	-2,683,757.7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8,437,291.82	-76,349,629.74
合计	-207,418,497.93	-74,854,237.96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	-87,699,053.78	-3,287,097.83

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136,754.35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8,798,893.95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739,658,839.64	-8,359,435.10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23,618.41	
十三、其他	-42,363,100.00	
合计	-882,580,260.13	-11,646,532.93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6,756.31	-152,444.31
合计	76,756.31	-152,444.31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547,714.01	248,080.68	1,547,714.01
合计	1,547,714.01	248,080.68	1,547,714.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盘亏损失		1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1,862.46	
其他	2,764,080.37	227,304.99	2,764,080.37
合计	2,764,080.37	359,167.45	2,764,080.37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33,631.38	6,479,961.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831,204.00	-6,438,047.78
合计	-18,997,572.62	41,913.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39,865,630.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5,882,105.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07,129.5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98,003.3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2,2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117,621.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1,897,506.55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11,638,095.72
其他	110,948,825.95
所得税费用	-18,997,572.62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	4,542,495.02	5,843,542.92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5,893,787.39	13,401,762.00
往来款项	134,704,363.65	542,253,469.43
合计	145,140,646.06	561,498,774.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95,978,905.41	136,610,564.82
营业外支出	824,901.02	359,167.45
往来款项	74,171,417.95	325,435,151.67
合计	170,975,224.38	462,404,883.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20,868,057.76	31,741,400.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89,998,758.06	86,500,770.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051,668.21	20,227,320.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8,997,828.76	12,655,314.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14,337.20	5,639,625.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756.31	152,444.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520,804.28	20,270,631.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58,765.98	-7,084,701.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71,470.30	-4,289,626.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21,468.70	-2,148,421.7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495,549.34	70,559,136.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6,125,317.03	613,421,101.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213,215.32	-549,964,523.9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94,528.51	297,680,471.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7,416,205.62	343,457,973.3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43,457,973.34	398,621,329.0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041,767.72	-55,163,355.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450,000.00
其中:	--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1,229.29
其中: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218,770.71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7,416,205.62	343,457,973.34
其中: 库存现金	193,882.91	1,561,762.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7,133,868.13	341,896,210.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8,454.5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416,205.62	343,457,973.34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519,149.21	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38,467,270.0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9,412,352.50	抵押借款
合计	126,398,771.72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57.28	6.5249	2,983.71
欧元	79,192.29	8.0250	635,518.13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税收返还	780,827.14	与收益相关	780,827.14
社保返还	620,371.81	与收益相关	620,371.81
音视频工程实验室补助	1,548,000.00	与资产相关	1,548,000.00
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公司	1,435,959.00	与收益相关	1,435,959.00
科学技术局奖励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0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成本补贴专项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0
科技局技术交易奖励金	285,817.00	与收益相关	285,817.00
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资助款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30,000.00
卷积神经基金项目政府补助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思明区科技和信息化局标准化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企业高新技术补助	560,666.81	与收益相关	560,666.81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款	138,000.00	与收益相关	138,000.00
青浦区财政局补助款	128,000.00	与收益相关	128,000.00
研发费用补贴	1,341,300.00	与收益相关	1,341,300.00
两直资金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000.00

专利资助	245,654.33	与收益相关	245,654.33
产业扶持资金	692,200.00	与收益相关	692,200.00
其他小金额政府补助	742,978.02	与收益相关	742,978.0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 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6) 其他说明****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起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3,450,000.00	20.00%	转让	2020年07月31日	工商变更	-1,623,142.55	40.00%	4,417,143.48	6,900,000.00	2,482,856.52	参照本次转让的交易对价确定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1) 公司子公司之控股公司黑龙江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注销。
- (2) 公司子公司之控股公司北京众华人信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8日转让其股权。
- (3) 公司子公司之子公司杭州飞利信至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转让其全部股权。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杭州飞利信至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东蓝数码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浙江东蓝数码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北京东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珠海粤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商品批发业	100.00%		设立
粤能油品(海南)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商品批发业	100.00%		设立
黑龙江飞利信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	黑龙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0.00%		设立
北京网信阳光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夏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丽水云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1.00%		设立
北京华堂汇聚会议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北京众华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00%		购买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天津艾赛尔机房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北京艾赛尔机房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司						
重庆同创华同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
国信利信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4.00%		设立
互联天下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	80.00%		购买
深圳互联天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	100.00%		购买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福建	福建	软件开发	100.00%		购买
厦门精图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	福建	软件开发	100.00%		购买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劳务服务	100.00%		购买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劳务服务	100.00%		购买
南京久海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技术服务	55.00%		购买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通信设备业	100.00%		购买
成都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软件业	100.00%		购买
杭州欧飞凌软件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软件业	100.00%		设立
北京飞利信泽渊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资本市场服务	99.52%		设立
淄博市飞利信传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00%		设立
东蓝（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丽水天云星网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00.00%		设立
丽水天云金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博仕物流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装卸搬运和仓储	100.00%		设立

司			业				
新疆国信利信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专业技术服务业	51.00%		设立	
飞利信金牌供应链（海南）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租赁业	70.00%	3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有限公司	9.00%	-1,717,567.58		669,054.14
北京众华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49.00%	287,337.42	980,000.00	3,746,556.5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有限公司	21,446,606.05	235,082.48	21,681,688.53	14,247,753.61		14,247,753.61	36,827,967.60	775,828.59	37,603,796.20	11,085,777.04		11,085,777.04
北京众华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13,509,573.94	565,593.31	14,075,167.25	8,409,133.53		8,409,133.53	18,944,393.58	712,993.00	19,657,386.58	12,597,755.75		12,597,755.7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有限公司	8,446,939.23	-19,084,084.24	-19,084,084.24	-1,139,089.46	20,710,344.86	-3,033,340.65	-3,033,340.65	-3,319,006.64
北京众华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7,835,132.25	586,402.89	586,402.89	1,501,961.40	11,335,295.41	1,447,411.13	1,447,411.13	6,839,984.25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凯视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62%		权益法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7.00%		权益法
江苏网博视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32%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19,107,825.20	158,354,837.32
非流动资产	30,721,516.04	18,201,144.33
资产合计	249,829,341.24	176,555,981.65
流动负债	67,276,071.10	57,182,352.60
非流动负债	3,066,394.34	1,463,214.53
负债合计	70,342,465.44	58,645,567.13
	10,898,344.59	
少数股东权益	168,588,531.21	-85,089.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7,134,244.92	117,995,504.1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550,125.02	24,337,250.58
调整事项		22,335,591.9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550,125.02	
--其他	44,684,369.95	22,335,591.9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6,672,842.5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271,647,139.13	0.00
营业收入	50,608,124.15	236,570,703.46
净利润		29,834,689.88
其他综合收益	50,608,124.15	
综合收益总额	50,608,124.20	29,834,689.88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 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0.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

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进行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市场风险

11. 汇率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 其他债权投资		207,620,000.00		207,620,000.00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000,000.00		17,0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杨振华			173,353,484.00	12.08%	12.08%
曹忻军			74,036,800.00	5.16%	5.16%
陈洪顺			55,881,650.00	3.89%	3.89%
王守言			35,955,118.00	2.51%	2.5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根据杨振华、陈洪顺、曹忻军、王守言四人于2010年1月31日共同签署的《一致行动人确认和承诺函》，四人在股权关系、经营决策等所有重大方面一致行动，形成了对公司的共同控制。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银湾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25.625%
宁波东蓝智慧城市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东蓝数码持股 20.00%
北京中科数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精图持股 25.00%
天津易城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36.00%
北京飞利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飞利信电子持股 20.00%
北京飞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飞利信电子持股 34.00%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7.00%
江苏网博视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28.00%
北京凯视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2.62%
南阳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精图持股 25.00%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舟山飞利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杨振华、陈洪顺、曹忻军、王守言四个实际控制人持有 85.89%的股权，本公司高管持有 2.50%的股权
飞利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杨振华、陈洪顺、曹忻军、王守言四个实际控制人持有 40%的股权，舟山飞利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60%的股权
宁波市镇海智慧城市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东蓝数码间接持有股份
北京小飞快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5%的股权
北京木业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5%的股权
大同林木商品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5%的股权

北京中煤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15%的股权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南阳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技贸收入	1,840,500.00			15,613,207.52
合计		1,840,500.00			15,613,207.5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1,116,900.00	769,800.00

北京飞利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1,205,500.00	733,900.00
合计		2,322,400.00	1,503,7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振华	29,200,000.00	2019年09月10日	2020年09月10日	是
杨振华	40,000,000.00	2019年10月10日	2020年09月10日	是
曹忻军、孙莉	5,000,000.00	2019年08月21日	2020年08月21日	是
石权	9,500,000.00	2019年05月07日	2020年05月07日	是
石权	10,000,000.00	2019年09月03日	2020年09月03日	是
石权	500,000.00	2019年07月09日	2020年07月09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134,800.00	3,578,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波市镇海智慧城市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6,000,000.00	26,000,000.00	26,000,000.00
	南阳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010,000.00	1,008,975.00	16,550,000.00	827,500.00
	舟山飞利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	1,620.00		
	天津易城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	2,500.00		
预付款项					
	北京众华人信科技有限公司	1,900,972.60			
其他应收款					
	杭州飞利信至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443,940.29	986,840.10		
	北京银湾科技有限公司	3,740,000.00	3,740,000.00	740,000.00	740,000.00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64,678.49	18,233.92	895,127.99	89,512.80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94,900.00	7,592.1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北京凯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57,707.92	
其他应付款			
	北京众华人信科技有限公司	2,272,355.98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22,900.00	
	天津易城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165,262.78	
	王守言	3,000,000.00	
预收款项			
	天津易城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1.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8、其他

(1) 2020年8月飞利信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自关联方飞利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借款900万元，于2020年11月偿还，并支付利息14.25万元。

(2) 2020年12月飞利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王守言共计支付1600万元代上海洗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偿还1600万元欠款。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2019年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融通地产(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期间为2019年9月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止，租金总额为83,767,250.00元，租金递增。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持有本公司股份 173,353,48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08%）的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杨振华先生持有的 32,401,380 股股份将被司法变卖，目前变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变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杨振华先生目前全部股份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173,353,464股，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首封20股，轮候冻结 96,311,360 股）。除本次被动司法变卖外，如果杨振华先生持有的公司其他股份亦被处置，可能导致公司控股权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2021 年 1 月 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通知，控股股东已收到最高人民法院的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0）最高法民终 1295 号】和《民事判决书》【（2020）最高法民终 1294 号】，2021 年 3 月 1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曹忻军先生通知，曹忻军先生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寄达的（2021）粤 03 执 1807 号和（2021）粤 03 执 1808 号案件《执行通知书》，控股股东不服《民事判决书》【（2020）最高法民终 1295 号】和《民事判决书》【（2020）最高法民终 1294 号】，向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法”）申请再审。截至本报告日，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仍处于司法冻结状态，累计被冻结股份34,005.37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99.68%，占公司总股本的23.62%。。但若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处置，则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 其他资产置换****4、年金计划****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根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飞利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了《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飞利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买卖苏州天亿达科技有限公司出资额的股权转让协议》，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将持有的苏州天亿达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以7,800万元的价格出售给关联方飞利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经支付4,680万元股权转让款，由于股权过户无法进行，剩余3,120万元股权转让款飞利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暂未支付。

2、公司于2017年6月6日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交了《仲裁申请书》，要求宁波东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宁波东蓝商贸有限公司”）、宁波众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海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乾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四名被申请人（以下简称被申请人）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等，北京仲裁委员会于2017年6月13日受理；2017年6月22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四名被申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采取了司法冻结的保全措施；2019年8月13日公司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寄达的关于东蓝数码有限公司业绩补偿事宜提起仲裁的《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9）京仲裁字第1114号】，裁决被申请人连带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款183,987,593.6元，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2020年3月18日，公司收到被申请人就东蓝数码业绩补偿事宜所涉及的《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9）京仲裁字第1114号】的《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及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2020）京04民132号】，被申请人要求撤销北京仲裁委员会的上述终局裁决书；2020年4月27日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0）京04民特132号】裁定驳回被申请人的申请。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未收到被申请人的现金补偿款。

3、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一的王守言先生可能因股票质押事宜发生被动减持情形的报告，王守言先生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9,631,8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711%。截止2020年12月31日，王守言先生减持1,745,788股。

4、子公司东蓝数码于2020年3月25日、27日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东蓝数码起诉梅安森案件再审申请的民事裁定书【（2019）最高法民申5300、5321、5324、5326】，裁定驳回梅安森请求撤销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19）渝民终576、575、581、580号的再审申请。

5、2020年6月8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第一大股东杨振华先生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被轮候冻结。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系杨振华先生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回购交易发生违约，双方正在协商处理。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81,550.00	13.64%	20,481,550.00	100.00%		20,481,550.00	13.57%	20,481,55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719,106.43	86.36%	54,799,702.27	42.24%	74,919,404.16	130,446,259.46	86.43%	49,555,945.43	37.99%	80,890,314.03
其中：										
账龄组合	129,719,106.43	86.36%	54,799,702.27	42.24%	74,919,404.16	130,446,259.46	86.43%	49,555,945.43	37.99%	80,890,314.03
合计	150,200,656.43	100.00%	75,281,252.27	50.12%	74,919,404.16	150,927,809.46	100.00%	70,037,495.43	46.40%	80,890,314.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中丝集团海南公司	20,481,550.00		20,481,550.00	100.00%
合计	20,481,550.00		20,481,55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9,002,717.62	950,135.88	5.00%
1—2 年	5,778,230.05	577,823.01	10.00%
2—3 年	8,890,154.61	1,778,030.92	20.00%
3—4 年	40,865,001.00	12,259,500.30	30.00%
4—5 年	31,897,581.97	15,948,790.98	50.00%
5 年以上	23,285,421.18	23,285,421.18	100.00%
合计	129,719,106.43	54,799,702.2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002,717.62
1 至 2 年	5,778,230.05
2 至 3 年	8,890,154.61
3 年以上	116,529,554.15
3 至 4 年	40,865,001.00
4 至 5 年	31,897,581.97
5 年以上	43,766,971.18
合计	150,200,656.4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0,481,550.00					20,481,55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9,555,945.43	5,243,756.84				54,799,702.27
其中：账龄组合						
合计	70,037,495.43	5,243,756.84				75,281,252.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2,969,486.23	61.90%	30,001,494.94
第二名	20,481,550.00	13.64%	20,481,550.00
第三名	13,038,244.90	8.68%	12,566,016.92
第四名	7,132,820.52	4.75%	356,641.03
第五名	2,139,608.99	1.42%	2,139,608.99
合计	135,761,710.64	90.3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66,523,977.20	276,694,138.95
其他应收款	474,540,676.54	599,358,218.11
合计	641,064,653.74	876,052,357.0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5,218,596.50	104,913,000.13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4,266,803.70	59,266,803.70
互联天下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40,380,829.65	40,380,829.65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4,427,299.93	49,903,058.05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21,890,447.42	21,890,447.42
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00.00
合计	166,523,977.20	276,694,138.9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753,452.00	1,273,802.50
往来款	474,105,190.32	605,803,374.97
备用金	89,176.75	108,725.14
其他	1,596,274.70	458,736.46
合计	477,544,093.77	607,644,639.0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7,232,387.06	1,054,033.90	8,286,420.96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转回		4,968,969.83		4,968,969.83
本期核销			314,033.90	314,033.9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63,417.23	740,000.00	3,003,417.2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0.0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4,968,969.83元。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44,241.49

1 至 2 年	2,010,416.34
2 至 3 年	402,938.77
3 年以上	3,073,644.17
3 至 4 年	70,692.07
4 至 5 年	2,309,167.89
5 年以上	693,784.21
合计	7,731,240.7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8,286,420.96		4,968,969.83	314,033.90		3,003,417.23
合计	8,286,420.96		4,968,969.83	314,033.90		3,003,417.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14,033.9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256,350,704.08	1-2 年	53.68%	
第二名	往来款	95,222,726.18	1-3 年	19.94%	

第三名	往来款	78,881,014.11	1 年以内	16.51%	
第四名	往来款	21,000,000.00	1 年以内	4.40%	
第五名	往来款	10,005,008.37	1 年以内	2.10%	
合计	--	461,459,452.74	--	96.6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65,887,846.19	2,857,734,352.04	1,008,153,494.15	3,891,132,846.19	1,121,274,246.49	2,769,858,599.7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8,059,885.46	19,479,099.83	58,580,785.63	98,943,507.63	19,479,099.83	79,464,407.80
合计	3,943,947,731.65	2,877,213,451.87	1,066,734,279.78	3,990,076,353.82	1,140,753,346.32	2,849,323,007.5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735,909,126.19			245,568,887.32		490,340,238.87	245,568,887.32
北京中大京堂科技有限公司	14,203,720.00			7,438,839.22		6,764,880.78	7,438,839.22
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70,640,000.00			10,917,579.49		59,722,420.51	10,917,579.49

北京众华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2,380,000.00					2,380,000.00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148,787,012.09		91,212,987.91	148,787,012.09
国信利信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8,500,000.00			10,634,752.20		7,865,247.80	10,634,752.20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0.00
互联天下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55,330,146.52			55,330,146.52		0.00	330,000,000.00
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35,928,467.34			422,177,536.52		113,750,930.82	886,249,069.18
上海杰东系统工程控制有限公司	503,409,831.93			361,467,924.67		141,941,907.26	578,058,092.74
成都欧飞凌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359,057,307.72			265,137,427.52		93,919,880.20	431,080,119.80
北京飞利信泽渊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30,000,000.00		21,000,000.00	209,000,000.00		0.00	209,000,000.00
淄博市飞利信传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				255,000.00	
合计	2,769,858,599.70	255,000.00	25,500,000.00	1,736,460,105.55		1,008,153,494.15	2,857,734,352.0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银湾科技有限	0.00								0.00	19,479,099.83			

公司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497,109 .74			294,937.2 4					7,792,046 .98		
天津易城智慧城市 研究院有限公司	1,708,994 .93			-127,141. 48					1,581,853 .45		
北京网博视界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1,631,82 9.11			872,951.7 3					12,504,78 0.84		
北京凯视达科技有 限公司	27,543,90 3.67		11,590,34 8.55	8,433,987 .00					24,387,54 2.12		
宁夏中卫飞利信产 业融合发展基金 (有限合伙)	20,015,36 6.92		20,015,36 6.92								
雄安智评云数字科 技有限公司	11,067,20 3.43			-251,903. 91					10,815,29 9.52		
新华频媒数据技术 有限公司				-737.28					1,500,000 .00	1,499,262 .72	
小计	79,464,40 7.80		31,605,71 5.47	9,222,093 .30					58,580,78 5.63	19,479,09 9.83	
合计	79,464,40 7.80		31,605,71 5.47	9,222,093 .30					1,500,000 .00	58,580,78 5.63	19,479,09 9.83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157,878.34	33,248,180.12	81,898,890.38	37,563,139.20
其他业务	17,286,027.81	26,500,405.99	13,865,102.30	6,539,914.45
合计	57,443,906.15	59,748,586.11	95,763,992.68	44,103,053.65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9,363.19	4,202,584.8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22,093.30	
子公司分红	1,000,000.00	
合计	8,512,730.11	4,202,584.84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58,017.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55,382.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6,366.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45,250.02	
合计	10,551,784.2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00%	-0.92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34%	-0.92	-0.9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杨振华先生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杨振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宁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露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备查文件